

HONGYI

# 弘毅

总第163期

校园

青春

文学

主办 东营市一中二月文学社



2021-叁

# 二月鹿鸣，不负诗心

## ——市一中艺术节之一中诗词大会顺利举行

5月16日19:00，作为学校艺术节展演类板块之一，“家国诗天下——第三届一中诗词大会”在大礼堂拉开帷幕。本届诗词大会以“苟利国家生死以，岂因祸福避趋之”为主题，历时两个小时整，选手们决出了最终名次。史本泉校长全程观看了比赛。

决赛现场，来自高一、高二两个年级的16名选手展开了激烈角逐。经过团队抢答赛、复活赛、排位赛和飞花令四个环节的现场比拼，决出十佳诗词达人。竞赛过渡环节，星空吉他社、芳韵曲艺协会、轻扬舞蹈社及二月文学社的同学们献上了精彩的节目，赢得了观众们的阵阵喝彩。

本届诗词大会由市一中二月文学社、鹿鸣诗社联合承办，多个学生社团参与。同学们用自己的热情与才智，为学校师生奉献了一场集知识性、趣味性、竞赛性、观赏性为一体的大型文化类表演节目。郭春芳、郑玉馨和窦艳萍三位语文老师应邀到场，对重点赛题进行了讲解。高一级部组织部分班级现场观看。

最后，史校长登台表演了诗朗诵，并发表即兴演讲。结束之后，史校长与十六位选手以及演员和参与会务工作的同学合影留念。

“胸藏文墨怀若谷，腹有诗书气自华。”一中诗词大会的成功举办，使每一位参与其中的师生感受到中国传统文化的巨大魅力。通过这次活动，学生社团的组织能力、合作能力也得到了锻炼，经住了检验。

附决赛结果：

一等奖：魏临夏（状元）张婷（榜眼）张靖一（探花）

二等奖：刘静瑜 吕睿轩 何齐秦 盖家鑫 徐彬哲 商伯岩 王晓冉

三等奖：王雅睿 刘兆堃 赵祉涵 武永鑫 孙丹阳 燕昊阳

二月文学社 鹿鸣诗社

2021年5月17日





# 致广大高三学子

2018级13班 李加千

亲爱的战友们：

展信佳！

“逝者如斯夫，不舍昼夜！”我们已在一中看了800多次日出日落，每个清晨都沐着阳光如期而至，每个夜晚都披着月光行色匆匆。即将各奔东西的大家，是否已做好独自承受风吹雨打的准备，是否早已满腔热血，蓄势待发！

如果高考是没有硝烟的战场，那我愿把最热烈的祝福献给我的战友们，献给那无数为了梦想挥洒汗水的朋友们，献给挑灯夜读废寝忘食的我们。

我们把希望与光寄给青春，然后带着风花雪月款款走向未来，用春雨裹挟思念，用夏花酝酿甜蜜，用秋风抚平悲伤，用冬雪感化时光。我们想撷取清晨的第一缕光驱逐夜晚的彷徨，想取一瓢初融的泉水酿造时间的芬芳，想抱着四季的姿色装点奔波的路途，想尝一匙生活磨出的苦。长路漫漫，我们总会在人生的旅途中遇到形形色色的人，爱你的，不爱你的，而我们永远无法对别人感同身受，就像别人也没有理由切身体会你内心的渴望。可我们坚信，哪会有人一直呆在谷底，就算夜晚漫长，只要睁眼，总会适应黑暗。没有亮，

我们就做太阳，散发耀目的光芒！

毕淑敏说：“生活是棵长满可能的树，细细小小的枝杈中孕育了不可知的勃勃生机。”我说生活像悬崖边的野草，摇摇欲坠却拼命生长。岁月蹉跎，我们在破茧的边缘彳亍，欲化夜蝶闪烁着幽谧的蓝光，散发沁人的香；光阴荏苒，我们默默承受着成长过程中的坎坷，每一个脚印都烙下了时光的奖章，独自耐着寂寞，守着空虚，创造着成功的秘籍。当野草长成参天大树，当我们成为栋梁之才，会有无尽的感慨去缅怀我们奋斗的青春，那是用智慧堆砌的城堡，是用无畏铸造的宝剑。如若心中充满希望，所有苦难便会迎刃而解，所有困苦都会灰飞烟灭。距离高考只有几十天，日月轮回，星移斗转，涓涓细流终将汇聚成汪洋大海，我们会在未来所向披靡，书写这个属于我们的时代的最精彩的篇章！

亲爱的同学们，也许未来的路上满是荆棘，但我们依旧会无畏无惧，一路披荆斩棘，面向大海，春暖花开！最后请允许我用高三最感人的激情送上祝福，我们的未来光明，我们的前程似锦，我们的高考定会满载而归！

2021年4月24日



2021年5-6月  
(总第163期)

主 办：东营市一中二月文学社

封面设计：张晓彤

编辑出版：二月文学社《弘毅》编辑部

顾 问：史本泉 孙青山 李士刚

社 长：康子越

副 社 长：齐明宇

本期审读：刘昕瑶 何齐秦 齐明宇 李昊轩

指导老师：胡爱萍 马素芳 王 彬 朱卫卫

通信地址：山东省东营市东营区园博路99号

编辑部电话：0546-6079779

投稿邮箱：eryuehongyi@126.com

二月弘毅空间地址：<http://1666490441.qzone.qq.com>

# 目 录 Contents

## 卷首语

1 致广大高三学子 李加千

## 情感地带

4 吉光片羽 高梦琦  
6 同桌 郭睿佳  
7 同桌 卢佳晗  
9 自相矛盾的母亲 魏临夏  
10 神明崇拜 元 若

## 成长季节

12 幸有你来山未孤 秦佳欣  
14 可不可以有一天，我不再懂事 柴瑞晓  
15 不哭 郡 主  
16 某某 靖 一  
17 猴子的火龙果 云 雅

## 静听世音

20 时光飞逝 周泽慧  
21 漠 沈 珞

## 思想碎片

22 我的美学初窥 张泽晓  
24 云间月 鲁潇冉

## 作者专辑

26 枣园 云 之

- 27 芙蓉浦之梦 云 之  
28 老麻奶奶 云 之

#### 呦呦鹿鸣

- 11 流星 祁弦歌  
19 染 姜 江  
34 时光 孙振森  
35 雪人 钟 白  
35 望海潮·叹佳人 沈 珞  
60 人间换 魏临夏

#### 小说榜

- 36 曾经明月照山岗 钱文莹  
40 最后的颜色 晴 恒  
42 永不凋零的梨园 玉 清  
45 魔鬼 雨 然  
47 进化 雨 然  
49 屏障 二木生  
54 零点 王晓依

#### 长篇连载

- 57 帖雷马科（二） 刘祎璿

#### 在大学

- 29 在大学，遇见未来 韩叔彤  
31 在大学 程云飞

宗 旨：引领语文学习，  
提高文学素养，  
繁荣校园文化，  
培养人文精神。  
口 号：让青春放飞希望，  
给理想编织翅膀

#### 本刊声明

本编辑部对所  
有投往二月文学社  
《弘毅》编辑部的  
稿件拥有修改、选  
登及向其它杂志社  
推荐发表、参加征  
文大赛、网络发表  
之权利和义务。特  
此声明。

# 吉光片羽

2018级13班 高梦琦

人生到处知何似，应似飞鸿踏雪泥。

——题记

## （一）忆

“白日的时光寂静缓慢，我们注视着前方，就像夏日的红玫瑰，逐日盛开。”

离高考还有44天。

自习课上忙里偷闲随手翻看着最新一期的《弘毅》，不由折服于学弟学妹们的文采，看着他们回忆初中生活，书写高中生活，回想起来，我的高中生活已经在记忆里渐渐模糊。三年时间真快啊，不给人留下喘息的机会。

依稀记得高一新生报到那天的好奇与兴奋，军训，运动会，文理分科，一切犹如昨天。而如今，距离高考仅有44天。

忘记了高中生活的前两年是怎么度过的了，有些恍惚，又有些清晰。好像所有的成长都是在高三开始的。高中生活其实真的很美好，刚入校时我们何其有幸，遇上三十年校庆，高二遇上建国七十周年，高三

遇上建党一百周年。那时没有疫情，校园艺术节，国学小名士，春游……

可是如今回望前两年，我才惶恐的发现，我并没有留下些许印记，于是那些关于青春的记忆，开始有些褪色。我开始反思自己，我害怕有一天回忆我的高中生活时，会记不得那些属于青春的所有。渐渐地，我开始试着拿起相机拿起笔，用照片和文字记录下高中生活的点滴。渐渐地，开始有些多愁善感，开始喜欢在下雨的天气，在安静的夜晚记下些什么。

也许这也算一种成长。

我又开始试着找回那个迷失很多年的自己。

何其幸运。

## （二）雨

“雨是一生错过，雨是悲欢离合。”

我时常与同学戏谑我们这

一级和雨过不去。记得当年中考下了好大的雨，考语文的那天我和好友一同撑着伞，语文老师送我们去考场，一晃已是三年。高一新生报到那天，台风“利奇马”过境，前一夜我在倾泻的雨与呼啸的狂风的和鸣下收拾大包小包的住宿用品，第二天为了迎接崭新的高中生活起了个大早，淋着雨穿梭在校园中搬运东西，头发淋得半湿，些许狼狈。后来，很多个放节假日，放大周或者重要考试都会下雨。

记得高一分班后的下半学期快要结束时换了一次老师，好几位老师因个人原因无法教我们到高三，那天好多同学哭得稀里哗啦，也下了好大的雨。记得海子有句诗写“雨是一生错过，雨是悲欢离合”。那天这句话始终萦绕在我的脑海，些许伤感。希望高考那天下一场雨吧，请它不要打湿我们的

衣服，淅淅沥沥就好。雨天总有种奇妙的力量，能使人心安。

### （三）夏

“你看一晃又一年，匆匆又夏天。”

初入文学社时，在《弘毅》上看到高三的肖可姐姐写下的这句话，如今，我亦高三。回首那个夏天离我好近，那时初入诗社，很多热情的学长学姐让我对社团生活心生向往。这是一个温暖而又热烈的大家庭，在这里我找到很多志同道合的朋友，还有和蔼可亲的胡麻麻。每周三周六的活动时间大家聚在一起交流写作交流学习，如此美好。

高二时鼓起勇气参加了一中诗词大会，初次参加这种大型比赛，又要在千人的礼堂与其他诗词爱好者同台竞技，让我这个小白感到不安。最后虽然没有取得什么成绩，但我很感激那次机会丰富了我人生的阅历。负责社团是一件很锻炼人的事情，腼腆又有些怯懦的我，在那么多学弟学妹面前讲话主持会大脑发懵，讲话会变得磕磕巴巴。包括校运会，担任小记者，审稿与年会，都教我成长。

唯一的遗憾是，高二这年

疫情暴发，在这个春光融融的日子里只能待在家上网课，没能办成心心念念的一中诗词大会。不过所幸前些日子里偶遇磊时，他告诉我今年五月即将举办诗词大会的好消息。

寒来暑往，岁月倥偬，十八岁的文学社与十八岁的我们，我看到生的火苗迸发，在一届又一届的努力下，社团变得越来越好，也许这就是薪火相传的力量。想到这里，心头为之一暖。同时又害怕上了大学后，还会有如此纯粹而美好的心灵净土吗？能够安放疲惫灵魂的栖居之地，也许会有吧？但无论如何不会取代二月鹿鸣在我心中的地位，不会忘记二月鹿鸣在我心间的呢喃细语，她永远在我心中，妆点了我高中生活的梦。

### （四）茫

“五月，我们对面坐着，如同梦中，就这样六月到了。”

看着墙上的倒计时如白驹过隙，真的只有40多天了。面对未知的未来，更多的是迷茫与困惑。44天后我将去往何处，又有哪里是我的归依？也许这只是人生的一个起点，未来还很长，可好像一眼又望不到前方的路。

夜路中踽踽独行，没有人为我拓荒。

明天要开始轮考，紧凑的时间安排让我们都有些喘不过气。可不就是成长吗，对未来的野心与当下不够好的自己，都值得我前进。看了明天的天气预报，又要下雨了。希望这场雨会给我带来好运气。

四月末，意味着我即将成年，意味着五月的毕业照，意味着六月的高考。四月末，是春暖花开，是春潮带雨，空气中氤氲着的水汽裹挟了淡淡花香，四月，给人带来春的希望。

相信好消息很快会到来的，祝你也祝我。

### （后记）又见花落

这是一篇有些杂乱又有些许伤感的信手涂鸦。高中三年发生了很多带泪带笑的故事，都值得我一点点拾起，镌刻在记忆里，就算做是高中的小小回忆录吧。诗人张枣在《镜中》写道：“每当她想起一生中后悔的事，梅花就落满了南山。”当这些细碎的往事，这些吉光片羽，雪泥鸿爪被我一一拾起时，我看见梅花又落，落到我的心间。谨以此，纪念我那匆匆而过的青春。



# 同桌

2020级37班 郭睿佳

换位了。

我坐在位置上，用手托着腮，看着窗外，右边传来两个声音：

“今后就是同桌啦！”

“请多多指教。”

卢佳晗活泼可爱，周瑞倩沉稳成熟（？）。

当时，我怎么都想不到我会和她们携手跨过时间的高山和大海。

化学课。

周老师接地的带着一股东北大碴子味儿的声音从扩音器里传出，在空中旋转、飞舞，冲入我的耳朵。

我一点反应也没有，因为此刻的我已经睡得不省人事，哈喇子流了一脸。

突然，我的DNA动了一下，我隐隐约约听见周老师喊我的名字。

条件反射，我唰地站了起

来，跟往常一样眯着眼睛看黑板假装听课（没戴眼镜），并习惯性地往右边瞄了一眼卢佳晗和周瑞倩。接着，我用余光注意到了周老师诧异的表情，我当时以为他在为我清醒的速度之快感到惊讶，没怎么在意。

卢佳晗对着我咧开嘴笑，跟开了震动模式似的一直在抖。周瑞倩扯扯我的衣角，小声说出一句令我毛骨悚然的话：“周老师刚才说的是‘抬起头来，郭睿佳。’，你咋就站起来了呢……”

我整个人都僵住了，脸色一会红一会白。

卢佳晗快笑疯了。

我快疯了。

历史课。

“认真听认真听，这可是唯一一个咱仨都选的科目！”

“嗯。”

“芜湖——好好学习天天

向上——”

自习课。

冬天的夜降临得早，才六点左右天色就暗下来了。

外面会很冷的吧，我看着窗外想。

视线从窗外，转移到身旁的两人。周瑞倩正紧锁眉头与化学题做斗争，卢佳晗则咬牙切齿看地理教材帮。

不知道是谁发现了我在走神，“郭睿佳，好好背你的政治。”

“好嘞！”虽然外面很冷，但温暖就在我身边。真好。我想。

怎么可能没有一起渡过难关。

辛丑年正月十五，深夜。

我独自走在空无一人的大街上，偶尔会有汽车从我身边驶过，耳机里响着《空生》，

孤独感和无力感龙卷风般袭来，将我撕得七零八碎，我缓缓蹲下来，用胳膊环住自己，低声抽泣。

那一瞬间，我就是被全世界抛弃的小孩子。痛不欲生。

我们同桌三人有一个QQ群，叫“三个女人一台戏”。

手机提示音在响，一直在响。

我蹲了多久，手机就响了多久。

解开锁屏。

卢佳晗：【视频】

卢佳晗：看个搞笑的开心一下。

周瑞倩：对对对，别难过了，开心一下吧。

卢佳晗：你还有我们。

周瑞倩：我们一直在你身边。

……

看着手机屏幕上两人手忙脚乱地安慰我，我嘴角扬起一个弧度。

还好我身边有你们。

分班了。

从先前的高一（3）班到现在的高一（37）班，看似什么都变了，实则什么都没变。

“同桌，一起去干饭吗？”  
新班级门口的门框上趴着一个

笑得人畜无害的小人儿。

“好嘞！”

我在笔记本上郑重写下一行：

“周瑞倩、卢佳晗、郭睿佳，愿你们今后山高水远，人生路漫，风雨无阻。”

## 同桌

2020级32班 卢佳晗

2020，走进一中，走进高一三班，遇到她们。

当我心怀憧憬地走进一中大门，当我满腔热血许下壮志豪情，当我期待又忐忑地开始了高中生活，我以为，我是幸运的。

随着第一次月考的结束，班级座位重新做了调整。

“嗨”，“嗯嗯”……

就这样，我们成了同桌。这时候我万万想不到面前这两个这样陌生的人以后对我会那么重要。

“那个……同桌……你可以给我用一下橡皮吗？”

“可以给我看一下笔记吗？”

“可以帮我带个饭吗？”

“可以给我用一下垃圾袋吗？”

……

“卢佳晗，我要吃面包！”

“周瑞倩，橡皮！”

“郭睿佳，纸！”

渐渐地，开始的羞涩全然消失，开始的扭捏也都变成了现在的大大咧咧。我们在彼此面前，做了真正的自己。

我们成了班里的“模范”同桌——是反面教材。

数学课。

“你们仨呀！站起来！”

这句熟悉的话在耳边一闪，我们同桌三个又一次一起站了起来，在第一排成了一堵人墙。不出意外地后面又传来了一声“睡王”。

“怎么又睡着了？”

“不知道啊……”

“我以为你俩没睡呢。”

“……”

“……”

相视一笑。

“笑！还笑！”

自习课。

“唰”，扔本子的声音吓醒了几个瞌睡的同学。

当别人用那双充满幽怨的眼神看着我们时，我们强装愧

疚，实际上心里窃喜。

是的，我们又在传纸条，不过我们用的，是本子。

可能每一天都有太多开心或是难过的事了，这个本子就成了我们彼此互诉心事的心灵树洞。

开心时我们在上面诉说喜悦，并在后面画上几个表示激动的“!!!”；生气时我们在上面挥洒怒气，字迹潦草；难过时我们在上面丢弃忧郁，掏心窝子……那个本子上好像承载了太多太多我们的喜怒哀乐，见证了太多我们成长路途中的迷茫与希望。

我们在上面写尽了“温暖”二字，我们三个诠释了“最好的我们”。

早读。

“同桌，我背不过……”

“同桌！你怎么又睡着了！”

英语课。

“郭睿佳，再睡就站起来吧。”

“周瑞倩，你也站起来。”

呼……我庆幸老师没有发现我。没多久，我又睡着了。

“快快快，把她叫起来。”

“对对对，我们没法睡，

她也不能睡！”

“卢佳啥，卢佳啥！”同桌拼命地戳我，我醒了。

“咋？”

“没事儿，就是不让你睡觉。”

“为啥？？”

“我们俩站着你坐着，你还想睡觉？不行！”

“对！我们俩不睡你也别想！”

唉，“好同桌”。

语文自习课。

同桌看我嘴里叼着根棒棒糖，“卢佳啥，糖！”

于是她嘴里也叼上了一根，可谁知道语文老师突然走过来了。

“小郭啊！”

“啊？”她明显吓了一跳，愣愣地看着老师，老师也直勾勾地看着她。

僵持了几秒，她突然明白了，一下子就把嘴里的糖拿出来，冲着老师尬笑了两下，接着说了一句：“老师，卢佳啥也在吃！”

唉，真损。

宿舍。

高一上学期的最后一晚，我决定在宿舍睡。加入狂欢！大概将近11点的时候，舍友

告诉我说郭睿佳在厕所叫我。当我搬好椅子准备从厕所的窗户爬到她们宿舍时，她竟然从正门进来了。

“没老师吗？”

“没。”就这样她爬上了我的床，我们坐在那儿聊了好久，又躺下蒙在被子里聊。大概快十二点的时候，周瑞倩也敲门来了。于是……

我们同桌三个挤到了一张床上，把下铺的同学吓到了另外另一个舍友的床上。我们竟然真的盘腿算起了三个人的体重，会不会把床压塌。

“你多重？”

“你呢？”

“哦，一共300左右。”

“这床怎么着能承重500吧？”

“哎呀哎呀塌不了！”

“放心吧。”

我们紧挨着，耳边是同桌炽热的呼吸声。

“晚安，好梦。”

第二天早读。

“同桌！我中午还要跟你们睡！”我开心地叽叽喳喳。

“别！”我话音未落，周瑞倩就脱口而出。

“别！”郭睿佳也跟了一句。

# 自相矛盾的母亲

2019级21班  
魏临夏

“今天早上我起来的时候你的手架在我的脖子上，腿骑在我身上。”

“我也是！一晚上就让你折腾得没睡着。”

“我耳边还有猪叫。”

“……”

我只敢弱弱地说一句：“爱会消失。”

物理课。

“你咋了？咋哭了？”周瑞倩一脸着急地问我。

“同桌……怎么办，考完试我们就不是同桌了……”

“……”

一时间我们都沉默了。

回想过去。

虽然上课总不干正事，但也从未真正堕落，那时喊出的“我们要！好好学习！天天向上！”，仍徘徊在耳畔。

虽然总是爱互怼互损，但也曾在彼此最伤心的时候互相陪伴过。那天因为我的一句“好伤心”，周瑞倩一个从不爱瞎逛的人主动拉着我去操场，“同桌，我陪你散散心。我可是从来不遛操场的啊，你一定要开心！”

一样地爱闹，一样地爱睡觉。下一次午休起晚了还会不会遇上同样往教室狂奔的你们。

一样的多愁善感，一样的互相鼓励。下一次哭时身边会不会有你们担心的目光。

一样的笑脸，一样的激动。下一次开心到爆炸时还会不会有你们分享喜悦。

……

“同桌，我舍不得……”

“我也是。”

再见，高一三班。你好，高一（32）。

我们去了不同的班级。

开学第一周的一天中午，不出意料的，我又起晚了。

我急匆匆地跑出宿舍，眼前出现了那两个熟悉的身影，一时间我楞住了。想叫她们。但突然不知道该叫什么好。

全名吗？

“同桌！”

她们在一瞬间回头的。

“我就知道走晚了就能碰上你俩，嘻嘻。”

直到现在，好像身边坐着的还是那个头发老炸，上课睡觉，嘻嘻哈哈的你们。再也不会会有三个人坐在教室的一角把一个本子传来传去，但一定会有三个人碰面时互道一句：“同桌！”。

2021，还是你们。🌍

我发现妈妈总是说一些自相矛盾的话，做一些自相矛盾的事。

考试前，她说：“早点休息吧！考多少分无所谓，只要你健康快乐就够了。”考试后，她皱着眉头：“啊？你怎么考这么差啊？你咋学的啊？咱这成绩还有救吗？要不要给你报个辅导班啊？”

每当我写文章时她都会泼冷水：“好好学习，你先把数学搞好吧！你还有时间写这些东西？”每当我的文章被刊登在校刊上时，她都会从我手里抢过去，逐字逐句反复认真地读，有时给我提出修改建议，末了感叹一句：“喜欢写那就

坚持写下去吧！”

当师父想给我讲讲写诗的节奏问题时，我去向妈妈申请周末拿出半小时时间听师父讲课，她毫不犹豫地拒绝了：“不行，做数学。”当我把刚写的诗拿给她看时，她说：“我也不知道该怎么改，你不有师父吗？要不拿给她看看？”

每次我都满脑子问号，好一个自相矛盾的妈妈！偶然和同学们聊起这些，他们都表示深有同感，难道自相矛盾是天下母亲的共性？

后来我突然懂了。让我早休息是担心我的身体，是爱我；说不在乎我考多少分是担心我压力太大，是爱我；嫌弃我写文章浪费学数学的时间，是担心我跟不上学习进度，是爱我；鼓励我坚持写下去，是支持我的选择，是爱我；阻止我听师父讲课，是担心我安排不好自己的时间，是爱我；建议我咨询师父写诗的技巧，是支持我的爱好，也是爱我。她所说的一切自相矛盾的话，她所做的一切自相矛盾的事，都是出于对我的爱。

这让我想起那个在各种演讲中听了八百遍的母亲故事——《一碗面》。因为爱才会唠叨叛逆的孩子，因为爱

才会担心离家出走的孩子，更是因为爱才情愿为孩子操劳一生，青丝变白发。

母爱大概就是如此，希望你开心长大，无忧无虑，又怕你安于享受，不思进取，横竖都在纠结，横竖都是担心，说白了就是打心底希望儿女有一个光明的未来。

记得去年妹妹生病住院，接连几天高烧不退，啼哭不止，爸爸妈妈轮流照顾，全家乱成一锅粥，妈妈急得嘴角上火，触目惊心，不巧的是，我也发了高烧，我看了看坐在病房里几夜没踏实睡个好觉的妈妈烂的嘴角，独自走到医院一楼挂上了吊瓶。

那两天妈妈一直自责地念叨着：“这两天委屈你了，妈妈太对不起你了。”我心里一酸，我在这个节骨眼上掉链子，哪是妈妈对不起我啊！

我小时候，觉得妈妈很勇敢，有她在，我也就什么都不怕了。长大后，听她讲她儿时的故事，才知道她和我一样是个胆小鬼，不过，为母则刚。

我一直觉得母爱是一种奇怪的感情。一个母亲居然真的可以无怨无悔为孩子操劳一生，一个爱美的母亲居然真的可以为了孩子不再顾及容颜，一个

惜命的母亲居然真的可以在自己的生命与孩子的生命之间本能地选择孩子而放弃自己。

也许，这种神奇而独特的情感只有到为人父母的那一天，我们才能真正明白吧！

## 神明崇拜

2019级23班  
元若

记得在我小时候，故乡还有不多的庙和祠，零星地分布在田野和丘陵之中，现在却都已不见了。不知道是因为人们生活改善不大信这些神明了，还是因为影响乡镇风貌而被强拆掉了。总之，心里因此萦绕了些淡淡的世事变迁之感。

那座我在故乡所见过的唯一的一座庙正是在小镇旁边的。从小镇上一条南北向水泥

## 流星

2019级8班 祁弦歌

我们曾是同一颗恒星  
明亮而无畏  
身披条条光轨

我们破碎  
碎片在云端起舞  
燃尽光泽，接受惊叹与赞美

我们平凡而暗淡  
在芸芸众生中毫不起眼  
却独一无二  
在彼此眼中  
璀璨

我们是天外来的  
做客人间

路拐到一条田间阡陌上，再顺着脚下光秃秃的泥巴路前行几百米，便到了这座庙。庙的外观在我记忆里实在是模糊不清了，只能记得一个词——破。庙墙斑驳，连屋顶的瓦片似乎都饱经岁月的磨砺。庙内有一尊神仙像，我并不知道那是谁，但我猜测应当是菩萨吧。庙里没有和尚也没有功德箱之类募钱的地方，只有一个供案上摆了些吃的。来这庙里的人大多是先拜拜那神仙，说几句求保佑的话，然后取出几个小零食放到供案上，再从供案上拿下相同数量的零食来带走。老人说，摆在供台上的那些吃的被神仙保佑过，吃下去就可以身体健康，少得病。

我不知道我究竟来过这庙几次，但留存在记忆里的确实只有一次。那次奶奶带着我和姐姐去镇上买东西，大概是买完东西时间还早，奶奶便带着我们去了那座庙。奶奶和大多数人一样，先去磕头。她一边拜神仙一边念着保佑的话：“愿神仙保佑我家都平平安安，健健康康，保佑我家两个小孙女都努力学习，考好成绩。”然后，她慢慢地站起来，从袋里掏出两个小饼干到供台上换了别的递给了我和姐姐。我们撕

开包装袋，咀嚼着这一份沐浴着爱的礼物。奶奶牵着我 and 姐姐，一步步向小镇走去。我回头望庙，人迹匆匆。庙里除了小孩子，便是中年人和老年人。他们磕了头，便去供台上换了零食，有小孩子就把零食给小孩子，没带小孩子的就把拿下来的吃的装进衣服口袋，估计也是想回家之后给小孩子吧。

相隔数十年，再想起这个庙，我不愿将它看作神灵的祭拜场所，相反我认为它是人间真情的化身。边远山镇边的一个破落小庙，没有人看护，也没有人监管，只是一批又一批的人来，一批又一批的人走。他们虔诚地盼着家庭幸福美满，子孙后代前程似锦，质朴的真情化身对神明的祈愿，化身为供台上来往的食品，相传承，相交错，在这一方小小的庙宇之间，弥漫着。

小庙已经不在，但先前流淌在供台上的爱并未因此消逝。由血脉所联系起来的亲情，会散落在生活的各个角落——一顿早餐，一通电话，一个问候……只待你去细细感触，便能体味到其中温馨细碎却又浩瀚磅礴的爱。

是最朴素的神明崇拜，也是人间最真挚的情。

# 幸有你来山未孤

2019级 21班 秦佳欣

千百年来，关于友人知己的吟唱从未止休。有人执杯共饮，抒难平之意；有人遥望山川，寄思念之书。古时的绵绵情意少有跌宕轰烈，多是淡然平宁。

我今日想绘的那份情谊，也是平淡又不平凡。

记不清究竟是什么时候第一次听说她的名字了，那时的我不以为然，从没想过未来三四年后会为她的独特所吸引而久久驻足。我一时想不出用什么词来夸她，那些华丽优美的词汇语句总会带点虚假的成分，我只知道她和别人不一样。灵魂相吸的一大重要条件是我们都足够特别。

“嗨！你也在这个班啊！”

“嗨！好巧啊！我们……坐一块吧？”

刚刚分班，相识但不相知

的我和晴子略带拘谨和礼貌客气。

这同桌，一做就是十个月。

分班后寒假前的短短一周，让我渐渐摸清参悟透了一点晴子的脾气性格，她和我之前对她的印象大相径庭，出乎意料的，有趣而又鲜活。

我见过太多低迷颓废的失落，见过太多不愿沉稳的浮夸，见过太多失了本心的世俗，所以才会被简单纯粹的坦然与真实所打动。疫情时那段“与世隔绝”的封校时期以后应该不会再有了，我和晴子也不会再因为能窥见三周一次的大周的曙光而激动地跳脚；不会再因为晚上想回家睡个觉而绞尽脑汁地想方设法；不会再因为想争个早饭食堂第一人而早早起床冲去食堂。但我和晴子还会有许多个一起游走在路上的清

晨抑或夜晚；还会有无数心有灵犀的暗语；还会一起拍很多好看的照片；还会有无数次鲜活自在的恣意怒骂。

相对于“晴子”这个大家都熟知的称呼。其实我更愿叫她“憨子”，而我因为行事野蛮被她直呼“蛮子”。想起半年前的一次月考，考试前我直接冲进她的考场，径直向她走过去，她惊：“蛮族入侵！”

类似这样稀奇古怪的暗号还有许多，比如我是东北干饭虎，她是干饭闪电狼；我是耶斯，她是莫拉；我是伞兵二号，她是伞兵一号……

她说话很好听，但她很少对我说好听的话。她多数时候只会一针见血指出我的问题和不对之处。我和她之间，不需要伪装。对着手机那头的她我可以在她不回的情况下滔滔不

绝地发几十条消息，她也可以在我不能回复的时间噤里啪啦讲一堆没用的话，我应该没跟她讲过，其实我收到来自她一堆消息时很开心，代表尽管我不在她身边，她仍然会想着我。

同桌的那段时光有趣又珍贵。

“我告诉你们一个秘密。我有一个扔不掉的笔盖！”那天晴子小心翼翼地拿着一个黑黝黝的笔盖，冲我和后面的同学说。还没等我们表现出疑惑，晴子继续说：“我昨天把这个笔盖扔了，但今早上它自己出现在了桌子上！”

我看了看那个熟悉的笔盖，欲言又止，“额……这个是我早上来的时候值日生捡起来给我的，我以为你一不小心掉的，就又放你桌上了……”

……一阵“兵荒马乱”后，晴子当着我们所有人的面把这个“失而复得”的笔盖扔进了她桌边的袋子里。趁她去接水的间隙，我蹑手蹑脚地把袋子打开。从里面翻出那个被扔掉的笔盖，藏在校服口袋里，打算第二天给她一个“惊喜”。

我把它藏进晴子的眼镜盒里，第二天，我故意让晴子帮我拿一下她的眼镜布，只见她漫不经心地打开眼镜盒，下一

秒——

“啊！”

我就知道。

“那个笔盖又回来了！”

我极力地憋笑，生怕被她发现异常之处。我佯装疑惑和惊讶，说：“什么笔盖？难道你昨天扔了的都回来了？”晴子茫然无措地开始翻昨天的袋子，一无所获。

“我跟你们讲，我有个丢不掉的笔盖！无论我怎么扔，它都会回来！”晴子开始跟路过的同学传播“无限笔盖”的事情。越传越玄，越传越真。

我憋不住了，揭秘了“无限笔盖”的真相……

有时我会被她的三观折服。记得应该是某次我发现了一个她与所有人都不同的习惯。我问：“为什么你喜欢这样，别人都不会有这种习惯吧？”

她说：“那，一个人，总得与别人有些不同吧。”

我悟了。这句话也同样适用于很多场合，比如我可以用它来回别人问我为什么只用勺子不用筷子，用它来回答我奇奇怪怪的小特别，再好不过了。

是了，我们总得与别人有些不同。

我们并非神明，也会有脆

弱的时候。大太阳也会日日下山，那小太阳的我们有偶尔“落山”的时刻也并不奇怪吧。

荒凉黑暗里，我被禁锢在荒芜中，经常靠着回忆数日子的我，也醒悟即使回忆里会有烟花般绚烂的快乐会在泛善可陈的生活中留下浓墨重彩的一笔，但终究是回忆。意难平也好，心不甘也罢，我总要放过自己一次。阿晴陪我熬过那段偏执卑微，我伴她以后的日日夜夜。

压力大的那段时间的某个清晨，晴子步履蹒跚地背着一个巨大的书包，看到我的那一瞬间飞奔过来抱着我放声大哭，当时的我其实看着窗户上略显奇怪的照影差点笑出来。

可能，相见，就已经轻松了吧。争吵当然在所难免，但相爱永远能和好。

“喂，你会永远爱我吗？”晴子在某个下午突然问。

我很认真地思考了一会，给她回：“永远这个词说起来有些不切实际，所以我向你承诺，在我看得见的未来里，我会一直爱你。”

我们会一直年轻，一直热泪盈眶，一直鲜活清澈。好事多磨，浪漫不死。

# 可不可以有一天，我不再懂事

2019级20班 柴瑞晓

温和却不失凛冽的春风让我沉迷花香的同时，不自觉地拉紧了身上的棉衣，恍惚间忆起那个枫叶红透的季节，忆起与好友在树下的畅谈。

那日，我们肩并肩，感受着秋风独有的韵味。

满地的枫叶令人忘记了琐事的烦恼，眼中只装得下这绚烂的秋色。突然我看到地上有一片形状颜色都堪称完美的枫叶，美中不足的是，那片枫叶上竟有一只小虫。我将手置于脸庞，故作感叹地对好友道：

“你看，生活需要我们摘下眼镜，这样我就可以只看到美好的事物了。”好友温柔地笑着，用手拍了拍我肉嘟嘟的脸颊，说：“真羡慕你可以这么大了还这么天真。”她叹了口气，脸上的笑意悄然逝去，说：“你知道吗，我可想可想有一天可以不懂事，可以做真正的自己啊。”

好友用淡然的语气回应我

诧异的眼神：“你又不是不知道，我家有三个孩子，我又是最大的，很多东西我都没法顾着自己想要什么，很多事情我也不能凭着自己的脾气，我得承担起自己的责任啊。”说着说着，好友把头慢慢地枕到我的肩头，在这一刻，我才发觉好友也是个同我一般大的孩子，只因往昔她能将所有事物如同一个大人般安排得井井有条，让我忘却了她的年龄。

“每当我看上一件衣服时，我都要先问价钱，才反复考虑几天我是否是真的需要它，然后才去买下。你看看，到了我们这个年纪，谁不是潮流时兴的衣服挂满衣橱，但我只有那几件换来换去，不是我不想买，每次买之前，我都要考虑一下妈妈是否要买衣服，弟弟妹妹是否需要买衣服，然后才会轮到我自己。但是，懂事真的好累啊。”好友轻轻侧着脸庞对我说着，我突然开始疼惜好友

的处境，我从未从好友的角度出发去考虑过这些问题，我平时都是随着自己的性子，爸爸妈妈也由着我，即使有一个妹妹，但也十分关心我。这么一看，我好像过得太幸福而无视了世界的疾苦，如同我日日在好友身边，却从未有过切身体会。好友接着说：“不仅是物质生活中我必须时时把自己放在最后考虑，在精神生活方面亦是如此，你看我和你相处这么久，你见过我经常生病吗？”是啊，我恍然想起在我印象中好友极少生病。“那是因为我根本就不敢生病。一旦我生病了，爸爸妈妈在上班的同时还要兼顾三个孩子，那怎么能忙得过来呢？只有我照顾好自己，帮着爸爸妈妈照顾年幼的弟弟妹妹，我们家才能和睦。这么一想，我好像真的放弃了很多属于自己的东西。”我连忙安抚情绪有些低落的好友：“不要这样想了，正是因为

这样的环境中，你才有今日的沉稳冷静。你看，你比同龄人无论是在为人还是处事上都严谨懂得太多，其实我也挺羡慕你的，认识你的人，都夸你听话懂事，但就没有人这么说我。”好友突然笑了一声，又转过头来用手捏了一下我的脸，拉着我的胳膊站起来说，“走吧，坐了这么久，家里人该着急了。”

其实我明白，好友只是想把自己的不开心藏起来，唉，我也想要让她可以不懂事一天。

## 不 哭

2020级10班 郡主

我小时候爱哭，长大后也一样。只不过现在想哭也可以忍住。

小时候为什么哭？无非是想要的东西得不到，犯了错误挨骂，或者磕磕碰碰受了伤，因失望哭，因悲伤哭，因疼痛哭。

长大后就要复杂些，或因一部电影、一本书而哭，或因一段往事、一个人而哭。

怎样安慰一个哭得不能自己人？让他（或她）哭个痛快吧。这不是科学的答案，说是“歪理”“胡话”也不为过。可即使是这样的“歪理”，对于我却也是件奢侈的事。

最不懂事的年纪在十岁。那时我常犯错，比如考试作弊，和同学打架，甚至去小卖部偷零食，事后挨父亲一顿训斥，再警告一句“下不为例！”，就算过去了。可我不知悔改，一犯再犯，而且会为了逃避责任，面对父亲的质问时编一些幼稚可笑的谎言，真话假话，是我们父子都心知肚明的。父亲最不能容忍的就是不诚实，忍无可忍之下，我挨了人生中第一次揍，也是记事以来哭得最凶的一次，但也没哭个痛快。父亲教训过我后，也不允许我“像小姑娘一样哭哭啼啼”，瞪着号啕大哭的我许久，父亲叹了口气，便把我和我的哭声一同关在门外。

虽然那个时候我是痛恨父亲的，但我也明白了面对责任不能找借口逃避，哭也解决不了问题。

父亲在我面前总是以大丈

夫的形象出现，把“男儿有泪不轻弹”挂嘴边，就好像这是他引以为傲的人生格言。父亲似乎从未哭过，就像他口中的“大丈夫”一样，至少他几乎没在儿子面前掉过眼泪，只有在记忆里的四岁时，奶奶的葬礼上，父亲跪在地上痛哭，年幼的我站在远处无动于衷。如果我可以回到那天，安慰一下那个因失去母亲而痛哭的男人就好了。希望他哭了一个痛快。

十三岁后我就很少流泪，也许有时候会因为读到书中的某一段情节，看到电影里的某个片段而湿了眼眶，或者在与相处了四年的同学分别时饱含泪水，我都竭力忍住哭的冲动，不是因为我无情，是我想把眼泪留给片尾曲，送给章末的那一页，纪念迷失的人再相逢的那一天。

时间这东西很厉害，它可以给你快乐，可以让你悲伤，就像青春一样。它也可以让一个爱哭的小男孩成长为一个懂得忍住眼泪的男人汉。

如果有一天，我终于没能忍住眼泪，请愿意安慰我的朋友不要放任我“哭个痛快”，说句“不哭”，我就听你的。

# 某某

2019级8班 靖一

总有的人，成了时光之下，那个不可言说的某某。

——引子

惊梦。

最近有一句话很流行：“干啥啥不行，吃饭第一名。”恐怕是在下的真实人生写照。每次下课铃一打，班里总会响起“老王你能不能快点，牛肉面要没了”的吼叫。也是凑巧，今天有家里带的饭，我和老王打算溜达着去个厕所，再闲适地踱到超市。

等我们从厕所里出来，已经是第二遍午饭铃了。——出门右拐，二楼连廊。老王拉住我，“傻了傻了，这边近。”我心不在焉地应和，“好，好”，从门口折返下楼。从刚才一打铃我便在心里默念，许愿可别让我碰上某某，还心虚地向楼梯上瞅了一眼。

果真是人生不如意十有八九！我都要往下迈了，一撩眼皮，却看那人离我不过三四级台阶，我往上看时，某某也正好往我这边看。像是有人提起我的心脏狠狠一捏，又或是武林高手在我的胸椎上一点，那一瞬，我只觉得呼吸心跳连同感觉系统一齐罢工，整个人直直地楞在那里，呆呆地望着她的眼睛，一时也说不清到底是想见她，还是再也不想见她。她与我对视的那一刻，仿佛也有点诧异。“她头发长了。”我心里有什么在说。

这是我们“割袍断义”后的第一次面对面，擦肩而过，没有“你好”，也没有“好

久不见”。她匆匆走过后，我才觉得恢复了意识，幸亏刚刚唯一没有失灵的反射弧带我毫不犹豫地转身下楼，呼吸着带有樱香的空气，脸上有点热，眼球有点干涩。春风果然熏得人微醉呢。

梦醒。

我是不想见她吗？好像是。我一遍又一遍地向周围的人重复：“哎哟，可别让我俩再见了，多尴尬啊。”以致于老王现在“膈应”我都喜欢说：“嘿，你看那边是谁？”但我不知道每天故意走她平时走的道是因为什么，也不知道下午上学出寝室前向对面浅望一眼是为了什么，更不知道在连廊上等某个班

# 猴子的火龙果

2018级  
云雅

上外堂是为什么。我好像能说服自己，是为了避免正面碰上的羞耻现场，但又骗不了自己总想回头、回头看她一眼的下意识动作。

我们曾是很好的朋友，后来我们分开了。在我从微信上敲下最后一个字，那句“我们还怎么做朋友啊”发送，我就知道，我亲手断了这藕丝。她终究成了那个“某某”。我对她的称呼一变再变，变成了这个倒是意料之外。我曾以为我们会天长地久，现在却只有“落花人独立，微雨燕双飞”。有时看到什么趣事，点开分享链接，却找不到想发送的联系人；心血来潮打电话给她，却已经删除了联系人。

或许是习惯，又或许是真的很合拍，和朋友一起的事，总还是最先想到她，明明最熟悉的是她，明明听见声音就能认出来，明明看到背影就能放出来，明明连她的洗衣液味我都记得一清二楚，可就是一个又一个“明明”，堆成了一个某某。

迷梦。

回避，其实是一种不错的解决措施。

我想逃开的不是见面无

言，也不是什么久别重逢，我想逃开的更像是不洒脱的自己。她一向是个洒脱的人，拿得起放得下，我很怕我执着的是一场海市蜃楼。

那天上楼，我和室友走在前面，听见后边再耳熟不过的谈笑，当即沉默，僵着身体加快了脚步。我确实没有回头看看的勇气，用不着看见她，我的心就乱了。手足无措四个字很适合形容那时的我。我不知道我是不是应该说句对不起，也不知道以我们的关系，还合不合适再见。

与什么人分别，决绝时并不会有太多的情感，就像春风拂过柳枝，初时不觉得什么，但很快，柳就泛了绿烟。记忆的节点被封存在点点滴滴里，随便一句密钥，就洪崩般的倾泻出来。从什么时候起，一些事只有自己了，某某终究成了记忆里和别人口中的某某，有时会脱口而出的名字，也渐渐缄默，提起来徒增伤心事。

我想我应该是欢喜的吧。

“既见君子，云胡不喜。”

我想，我应该是想她了。

我不想和她成为咫尺天涯的“某某”。🍌

时隔三年，我们一面未见。

回到我们初识的场景，是清源楼的六年级八班，是宿舍的213，我们相识在老师的介绍中，相知在每一天的生活中。

她最初给我的印象是偏高冷，我行我素，有魄力。我当时虽不喜她的我行我素，却又想得到她的青睐，毕竟要是有了她的庇护，我便可高枕无忧了！当时我怯弱、不自信，成绩也不算突出，而她却是老师口中的佼佼者。我不敢同她交谈。可天公作美，班主任给我一片青天，先让我担任数学课代表，后安排了我与她前后位。在班主任的提携下，我努力学习，想与她并肩。

因为我们都住宿，她在我对面下铺，我在上铺。有一天晚上，隔壁有人敲墙却对宿管阿姨说是我们干的。那个短发高大带有地方嗓音的宿管阿姨凶狠地骂我们，还说我们没素质。我把头蒙在被子里，流泪了，没成想抽泣了几声，她对我表现出她前所未有的温柔，问我：“是不是想家了？”我本是初涉群体生活，没成想有这么多杂事，一时被宿管阿姨嚇住了而已。却难得她的偏爱话语，从此我们便相知了。

我们来自不同的地方，先前接触的东西不一样，知道的也不一样，总之，我感觉她什么都知道，尤其是一手工笔字，着实令我敬佩。相处中，可能因为我个子比较小，行动比较快，反正不知怎的，她觉得我像一只“猴子”，当时还都拿这个开玩笑，至于她说叫“火火”，我们却给她叫“火龙果”。总而言之，一年时光实在是太快了，她那时是我的开心果，让我学习轻松生活愉快；她那时是我的催泪弹，她的一喜一忧带动着我的情绪变化；她那时更是我冥冥之中的对手和朋友，我们共同进步。

这一年过后的三年时间里，我们虽在一个校园里，却隔了

几个墙壁，甚至有时隔着一个楼层。我们几乎没有了每天形影不离的时间，就算是见了面，也不过是一句简单的问候，略带调侃意味，虽然都是开心的，但意义却不同了。

我以追赶她为目标，只为获得再一次相遇。

我不断提升自己，积极参加学校活动，给自己一个机会，也让自己逐渐变得自信起来，每次失意时，都有老师的指点，让我坚定追随她的脚步。在老师的推荐下，我有幸加入学生会，我有了正当理由去她们教室检查，顺便可以多聊两句，也更坚定了走向她的决心。我成绩开始稳定在前100，后进入前50，有时能进前30——我终于一步步跟上来了！最后一年，我们有幸隔壁班，紧挨着老师的办公室，几经周折，我成了那时九七的班长。一群活跃的“小鬼”聚集在一起，着实添了不少麻烦，与老师走得更近一点，更有助于我打探到她的消息（我们的老师都一样），老师们会在办公室里谈论我们的学习成绩，说着令他们印象深刻的人和事。

我不在她身边的三年里，时间磨平了她的棱角，她不再有高冷的特质，她的我行我素

也开始变得不合群，她的力量好像一点点在减弱，而她在我心里始终有一个不可替代的位置，可就像我们的口号里的“千秋万代，九七最强”一样，时间已经过了这么久，她早已走进我的心里，而她身边一批批的人，是否有我栖居的地方？我不清楚，也没问过。

我脑子里的“火龙果”是那样的完美，从没想过她会是一刹那的烟火，有失去光彩的那一刻。可是，不知怎的，她就像一颗冉冉升起的新星在最后的紧要关头被迫陨落，我从没想过我们会在最后一个关卡中擦肩而过。学科奥赛，我们选的不一样，都知道难考，也没抱太多希望，她们都报了自己的强项，而我选择了自己的弱项——化学，本想着补一下弱科，哪成想，刚好卡线，最后一名通过了，适逢4月1日前后，这一切都好似一场梦。

看到她默然失色，我慌了神，像是没有了依靠，加之家中父母时常争吵，我感觉顷刻间失去了对生活的期待，于是有点颓废。

下一次的考试成绩狠狠地给了我一记耳光。成绩急剧下降至100名，各科老师开始对我展开攻势找我“算账”，我

强烈的自尊心让我有点磨不开面子。起初班主任问我是不是因为奥赛通过了就骄傲了，和她促膝长谈后，她感觉到我压力之大，于是每天开始不一样。

“火龙果”闻讯而至，质问我：“你怎么回事啊？”我气不打一处来，就和她做了一个商定，要一起努力。也不知过了多长时间，语文老师在我们班提到她，说她是真的聪明，现在却考不出成绩了，我心里暗想，怎么会？她一定会突出重围，再现荣耀时刻。我加快脚步改善自己的态度，因为自己情绪低落，不知从谁那听说找一个活泼开朗的人带带就好了，于是乎和一个同学走近了距离，是一个不可碰却被我误入的距离，可相处时间久了之后，发现他并不像我想像中的那样乐观，我也感到不适应，所以一拍即散。



而最后我守住了约定，“火龙果”却离我远去，我们就这样又分开了一个三年。这三年过后，我们还会相遇吗？

现在我们的联系是隔着屏幕的寥寥数语，有次我问她要去哪里上大学，要学什么专业，我几乎还怀着想与她并肩的愿望，我们却都迷茫，不知所归。而她告知我她学的建筑专业，她挺喜欢的，因为她比我早高考，我就说她考完之后告诉我，我还怀有一丝期待。

此时的“猴子”静候佳音，“猴子”希望看到的“火龙果”仍旧是初见时那自信、充满魄力的少女。许多年后，“猴子”与“火龙果”会再次相遇，那时就是“云中谁寄锦书来，雁字回时，月满西楼”。我迫不及待地等到再相遇的那一天，也害怕自己与她缘分已尽。🌕

## 梁

2019级8班 姜江

我想拿起画笔  
画会游泳的鸟  
会飞的鱼  
会唱歌的沙滩  
我画给你看  
我的世界的语言

可人们看到会笑  
我的异想天开

我只想笑  
面对那永恒的质疑  
我不发一言

# 时光飞逝

2020级31班 周泽慧

☆  
静听世音

时间是个矛盾体，又快又慢。

“哎呀，怎么又没水了？”我望着低低的黑色水平线，不禁小声嘀咕了一句，望着远处窗外泛白的天边，我托着腮陷入了沉思。

眼前又是杂着蝉鸣的炎夏，一切事物都盖上了奶白色的影子。同学有说有笑，在家禁烟了几个月，突然的相遇使大家有说不完的话。我无聊地坐在覆了一层灰的天蓝色课桌边，等待着我的朋友轩。我死死盯着年老得有些发黄的墙上挂着的棕圈表，指针走得那样慢，一秒，二秒，三秒……我眼看着还有一分钟上课，所期盼之人终于出现在我的眼前。

没有最喜欢的课。每节课都过得那样慢。我侧着头托着腮看着满脸阳光认真学习的轩，心中不禁发出感慨。在我的层层观察确保老师不会注意到我的情况下，进入神游状态。

我们什么时候认识的？大概是在初二那年吧。我没有朋友，又特别希望有一个朋友。我像八倍镜一样，依依扫过班中的同学，一个非常干净的女孩映入我的眼中。她坐在窗边，

黄灿灿的阳光打在她的身旁，整个人都毛茸茸的，留着干净利索的学生头，只看她手中的笔唰唰不停。我喜欢这个女孩，这是我的第一个念头。铃声一响我就像哨兵一样站在门口，等待她走出教室。

可是过了好久好久，她都没有出来。我满心失落，但仍想抱着一丝可能性。我走进去，抬脚正撞上想从教室出来的她。“对不起。”“不好意思。”我抬起头，正撞上她明亮的眼睛：“呃……一起走吗？我……我看天很晚了，要不……？”“好。”我手舞足蹈一路，当晚兴奋得没合眼。

我们一起写过作业，坐过同桌，互赠过礼物，一起吃过KFC刚上市的新品。当然，我们有过分歧，吵架，冷战，不过这些只是我们漫长友谊路上的小石头罢了。自初二到初四，我们几乎无话不谈，甚至……

敏感的肌肤受到触碰，我一下子被拉回现实，眼睛里重新有了光彩，看着眼前充满着干净阳光的轩，我不禁觉得时光飞速，一转眼我们可能就不在一条路上了。

“去洗手间吗？”

“好啊！”

时光匆匆，我们又一起坐在了前往中考的战车上，我散漫地坐在软座中，看着两旁闪过的绿阴，时间那样慢，我扭过头，发现轩仍旧集中精力地复习，脑海中突然闪过我们的聊天小窗。

“我在市一中等你，加油！”

我自嘲地笑了笑，拿出化学课本。

深深地记得，考完那天我哭得伤心欲绝，轩一脸难过地看着我。她是为我们无法考到一起而难过。我人生的第一次重大考试就失利，对我的打击相当大。我祈祷成绩晚点出，我抓住一切时间享受和轩在一起的时光。可是，它总是那么快。

成绩出来那天，家里一改以前的压抑，变得欢天喜地起来。在得知被录取时，我滚烫的泪水流了下来，滴落在手机屏幕上。我第一个想到的就是轩。

“你知道吗？我考上了！我考上一中了！”

“！！！”

只有我知道三个叹号的含义，她不善言辞，但这已经足


够展现她的吃惊与快乐。我约好与她在 KFC 相见。

上半年我考试失利，我寻取轩的安慰，她安慰了我好久，那段时间过得好快好快，她像

烟一样捉摸不定，忽而在，忽而丢。那段低谷期真的很难熬。

现在我们成为了隔壁班同学，实验班的她压力变大了。但有时候还是会挤出时间和我

聊上几句，或陪我走操场。身边一直在一起的朋友屈指可数，而她可能是我的唯一吧！

希望我们的终点就是生命的尽头！

## 漠

2019 级 10 班 沈珞

我无法说清这是一种怎样的感情，好像突然间与世界相隔，又在与世界拥抱。清晨的风吹向寥远的荒野，伴着雨后潮湿的泥土气息，生命的色彩撞进视线，鲜明到有些失真。

一家四口人都在，气氛却有些凝滞。

是清明节，回来扫墓。

一贯幼稚的姐姐把整张脸都缩进帽子，在我眼前晃了晃。帽子上的绒毛把人脸挡得严严实实，有些像旧年奶茶杯中浮沉的蒲公英，让我有一瞬失神。

妈妈正忙着思索奶奶葬在哪里，没顾上这个小插曲，头也不回地踏进公墓。姐姐让我见识过新形象后，很是满意地跟上妈妈的脚步。公墓里人不少，还有人家今天下葬。爸爸一下车便匆匆赶了过来。

只有我是游离在世界之外的。凉风裹挟着我，清醒太过则显漠然。

然而我这个“游离在世界之外”的人，竟然率先找到了妈妈苦思冥想都没记起来的奶奶的墓。

随后又是一通忙乱，红色的火光才终于升起。妈妈蹲跪在墓前呢喃着现下的生活，说着我听过很多的话：“您保佑珞珞考个好大学，保佑……”

妈妈以前是不会说这种话的，上面有个婆婆管这些事的时候，她也是个“唯物主义者”。只是奶奶走了以后，祭祖这种事又不能废止，她便也只好依葫芦画瓢地说两句了。

我幼时热衷于逢年过节祭拜后磕三个头，所以总是跪在奶奶身旁听她念念有词。炙热明丽的火焰里，种种牛鬼蛇神的名字被叫出来，含混着的虔诚，真的很容易感染作为旁观者的我。

……

今天的风很大，纸钱烧得

姐姐胆战心惊，生怕一时不察让它灭了。我却只是站在那里盯着明灭的火堆放空思绪，对这一切袖手旁观。我手里攥着两个塑料袋，是来时装祭品的。我特意留下准备一会儿磕头时用，毕竟姐姐一向有洁癖，泥地是坚决不跪的。


我还没来得及炫耀自己的先见之明，就看到最后一摞纸钱被吞噬殆尽，妈妈把杯中水洒成一圈，然后开始收拾东西。

我倏然回神：“不磕头了？”

妈妈抬头看向我，顿了一下，说：“不磕了，没事，心意到了就行……”

于是祭拜早早结束，我们又钻进了车里。

走的时候，我透过车窗看了一眼荒凉零落的墓地，忽地忆起自己站在奶奶墓前时心不在焉的样子。

就像……漫无目的的游魂。

# 我的美学初窥

2019级9班 张泽骁

由于本人阅历尚浅，以下仅为个人在灵魂颤动之余的一些空泛之谈。

## 一、川端康成的虚无美学

作为诺贝尔奖得主，他的巅峰之作便是《雪国》，解读他也不妨从《雪国》开始。

读完这部作品的人，感受最深的应该是其中虚无与美的结合。他认为人生无常，死是生的超越与延伸，一切终归于徒劳。

### （一）色彩与意象的虚无

与其它专业分析川端康成的人不同，我想先从全文涉及最多的景物描写入手。

古语有言：“一切景语皆情语。”或曰：“以我观物，故物皆着我之色彩。”从故事发生的场景选择为雪国，奠定了主色调为白色。

白色的第一定义为“空”，是一切色彩所不具有的虚幻。作者用大量笔墨描写皑皑白

雪、曝晒的纱和倾泻的银河，却给予人们浩瀚博大、无所不有的包罗之感。禅语有言：“空即是色。”一切极尽清净的空无感受蕴含着饱满丰富的官能体验，富有物极必反之意。佛教追求清净自然，以达到物我合一，个体与世界乃至宇宙化而为一，是其高深之处。

白色赋予了雪涤荡污秽的意象。作者将无所事事的岛林和沦为艺妓的驹子的爱情赋予了雪的高洁与纯净，几乎使人忘记驹子的身份。而雪，碰之化而为水、曝之化而为气的特性也象征着这段感情的徒劳。

“一个干净到脚趾缝的姑娘”也逃不过苟且的生活，可你能说这段感情不是至美的吗？我们伸手去抓晶莹的雪花，哪怕它消蚀之快来不及端详，那映射阳光的姿态也足以令人叹息。

### （二）情节的虚无

川端康成曾说过：“花开即死亡，凋零且重生。”故事的结局是叶子葬身火海，驹子沦落现实，虚无永远留在了雪国。但是，纵观全书可以发现，叶子是精神力量的象征，是驹子鲜活的精神宿体。叶子之死成为了驹子沉沦的理由，是她自己的选择。作者设置这一情节是将故事的终点化为起点，让读者心存的希冀破灭从而筑成虚无的世界，在这个世界中，徒劳成为美的最高形式，驹子放弃了精神上的生存，是对行男之死带来的虚无负担的解脱，“她内在的生命在变形”，死是生的另一种形式，是一种超越。虚无的美不在空泛而在富有，不在终结而在开始。周国平曾写过《丰富的安静》一文，写出了人在独处享受静谧的时刻，完成对自我的审视与升华，从而理解更丰满的生命意义。其实，“有”和“无”

从来都不是对立的，即使去掉宗教色彩，其中转化、互衬的思想也令人折服。残缺的维纳斯“至美无缺”，国画的留白意韵深远，生命的宝贵在于它走向终结。虚无的美，包罗万象而又空无一物，引起哲思也通俗易懂。

“青春是出于沙砾而又归于沙砾的一段灿然，无论你怎么过都会觉得浪掷，回头一看，都要生悔。”如若把生命中对自我价值的追求归结于徒劳，感慨于时光流逝而碌碌无为，我希望有苏轼面对滚滚东逝的历史长河时的豁达与淡然，笑看徒劳而高呼：“人生如梦，一樽还酹江月。”

## 二、谷崎润一郎的阴翳美学

谷崎先生曾在《阴翳礼赞》一书中对他的思想加以详尽的描述，我想说说自己的理解。

### （一）阴翳之美出于含蓄

日本人将“侘寂”发展得淋漓尽致，而这种美实与中国含蓄之美一脉相承。

“‘侘’指欣赏美时的心态，‘寂’指事物经年月的侵蚀、污浊、残缺产生的独特美感。”

其实如何从“不洁”中看出美，我们早有体会而并未系统地将其总结。谷崎选用了东

方纸和西方纸做比较，玉石和宝石做比较，旨在将这种美带入寻常生活。

“一看那浑厚蕴藉的肌理，就知道这是中国的玉石，想到悠久的中国文明的碎屑都积聚在这团浑厚的浊云之中，中国人酷好这样的色泽与物质，也就没有什么奇怪了。”

当光线投射到玉石上，漫反射带来的温厚柔和的色彩使人舒适。我想起一本化学书上所说，中国古代从来没诞生过无色玻璃，只存在过半透且带颜色的琉璃。这琉璃或用来做屏风、墙饰，做建筑，给人看不透彻又感其虚渺、不刺眼且吸引注视之感。中国人大概也将玉质般朴实、淳厚的性格注入其中了。

相比于欧洲金碧辉煌的美学，这种阴翳之美反映了东方人隐忍含蓄的追求。西方的银器足可照人，宝石清澈如水，而东方则偏好将“浊玉”“愚木”一类的东西做成饰品把玩。前些年流行一个“盘”字，原意指通过把玩使饰品包浆。这包浆，其实是“手垢”无疑，是何其不洁之物，但这包裹着油脂的物件，恰恰是岁月的见证，时间的沉淀。

作为东方人的我们很容易

感同身受，那污浊不堪的美像极了古诗，或巧妙设喻，或借景抒情，或将自我情感融入事物之中，让人感其回环往复的意韵，实登峰造极。

### （二）阴翳之美归于宁静

谈到阴翳之美所涉及哲学方面，不得不又提到周国平。他说：“我对太张扬太热烈的情感心存怀疑。”实际上，愈是隐晦间接的情感与语言，往往带来一种不同于直接抒发的宁静之美。

传言夏目漱石曾将“I love you”翻译为“今晚月色真美”，后半句引起了无数人的共鸣。这月色、疏影、清风无一不在表达爱意，却没有干柴烈火般的局促，没有脸红心跳而是心领神会。

朦胧派的哲理诗将哲理深埋，让人读完没有大彻大悟之感，却在冥冥之中感受到什么，我称其为灵魂的震动。每每读完川端康成的作品，说不出其中深意却能与其心意相通，以宁静的方式体会其中的感情。

阴翳美在于不外显，不争艳，出于淤泥，归于明月。

“夜光珠置于暗处方能放出光彩，宝石暴露阳光下则失去魅力。”大谷崎如是说。🌕

# 云间月

2020级24班 鲁潇冉

他们不是云，不是月，他们是云间月。

——题记

“他应该是肆意的，浪漫的，理想化的，不该和这些现实、让人无力的东西混在一起。”这一句话，我想起太多人。

好像历来文人墨客皆是如此。每每去触碰一朵玫瑰，都被刺逼退。美好的事物，本就难以触及。他们追求理想，追求情怀，追求精神世界，浪漫主义，他们写尽雪月风花，心比天高，情比海阔，到头来，也不过一句经历世事后的“欲说还休”。我们道苏子乐观，豁达，但就算是他苏轼，也会在月夜难眠。一句“但少闲人如吾两人者尔”，便已然是常人难及的心境。此时看月不是月，是愁，掩住皎月光彩的愁，掩住苏轼情趣的愁。他本鲲鹏，

该归碧天，如今让现实折了翼，只得在俗世遨游，似那句“误落尘网中”，一心向往在月夜消弭。

没人能真的脱世，没人能做到真正的宠辱不惊，不惧外物。纵然是被称为仙的他，也会写出“两岸猿声啼不住，轻舟已过万重山”。他可是要成仙的人啊，这般的人怎会因此等小事就觉得一叶舟轻？我更愿相信那时的他，不过是对两岸猿声的轻视。不为物喜，不为己悲。行世，他有他自己的扁舟。但到底如何谁知道呢，只怕这只是我一厢情愿的相信。只要活着就逃不过“樊笼”，就像是梦游天姥，仙界又如何呢？他还是放了白鹿青

崖间。所以李白到最后也没能成仙。就像听那道关于梦游天姥的考题讲评时，我们都以为他真的放下了，而师长那句：

“其实古时候的文人，没有走得那么洒脱的。”一语惊醒，我们总是去相信我们愿意相信的，千千万万次，我们还是不愿承认：“即便是再清逸的人，也不可能做到片叶不沾身。”

言罢两位文人，熟知的《红楼梦》也塑造过这样的人，林黛玉，她本应生于诗词墨香间，葬于如瀑落花下，她应是从天上落下来的。但种种皆不由她，寄人篱下，无所适从，敏感多情，伤春悲秋。这就是现实给她的，她本就生活在那般环境里。至于她的才情，诗意，只

得湮灭在雪被中。

提起潇洒随性，自由浪漫，我总想起三毛。那时读她的书，真就觉得她才是行于风中、不畏冷暖的人，世事纷杂与她无关，只有广阔的撒哈拉能容纳她的心怀。我们像是处在水深火热中的选手，而她像是旁观者。但我知道，如此说，三毛一定会讲，她也是选手。但我总觉得，她不一样的是，她能始终活在现实里，却与现实两相立。最后她选择将生命走到尽头，于此我不敢妄加揣测，是现实的逼迫？荷西的离开？疾病的侵扰？又或许她自觉世事已尽？没有人知道。但可以说的是，这不是悲憾，这仅是一场无声的谢幕，她的灵魂骑在纸背上。却证明了，独立风中，仍旧是难挽形销。一切似乎只是我的错觉。

没谁能凌越现实，浪漫和它，像是反义词，而他们每一个人，都像是一股力，拉向一个共同的理想方向，现实是反作用力，因为一开始的施力而存在。施力的他们，同时受力，不停周旋。这就是矛盾的产生。不敢说力从何而来，也不知道这可以去责怪什么，真正的矛盾总是自然而然就存在，且无法从开始就避免或是在生成后

与之抗衡的。生来浪漫，却很孤寂。

他们都清楚：“世间的风月，怎能抵云间月。”他们也怕，怕有一天这人世风月写尽，却未曾真的活进笔下的云间月。

……

所以他们没有活进云间月。

曾了解到某一年某个省的高考作文题是作家是否应该为了读者写作。其实，每个人都是作家，不妨思考，那么读者会是谁呢？我们书写，浓墨或淡彩，圆润或锋利，中规中矩或笔走偏锋，写的不是读者，写的是自己。如何写，从始至终，都是你一个人的事情。“生命好就好在无意义，要是生命是有意义的，然而这个意义不合我志趣，那才尴尬狼狈。”“尴尬狼狈”很多时候只是我们自己产生的，我们需要坚信，世事是可以给我们让步的。而一味遵从世俗的眼光，大众的心理，就只会剩下读者，更难有壮丽的诗篇。那么我想说的是什么呢？我们不是在依靠，在寻找，在顺从与反抗中挣扎反复徘徊，我们，是在创造。就像是“李白”“杜甫”“苏轼”这些人的名字，是不是你每读一遍都觉得唇齿留香。可他们只是名字而已。可就是这些

名字，早就创造出了高于仅仅“浪漫”这两个字的意义。而你要相信，你所经历的一切，都是为创造而生。万物皆是美学，万物皆可为我所用，“去经历悲怆的一生吧，不要平静如水。”是啊，不要平静如水，各有各的波澜，各怀各的平静，各存各的胸襟，各往各的方向，已然成云，成月。——若他们未曾经历风雨，我们何以见这云间月。

世事繁杂，也不过利弊衡量，一念抉择。追寻诗意与浪漫吗？不，他们的存在，就是诗意与浪漫本身。那是他们的选择，如我读过的那样——是心之所向，是素履之往，生如逆旅，一苇足以航。人们爱惨了那句“一蓑烟雨任平生”。那般境界，已然无需多言。

他们成为云间月，无关人世风与月。





**作者简介：**云之，原名生一鸣，2019级29班学生，二月文学社社员。兼爱古诗词和鬼畜的巨蟹丈，喜动不喜静的中二病患。没事喜欢胡诌几句。理想是成为一名法官，伸张正义。

**写作感悟：**

给我一支笔和几张纸，我就能不吃不喝从下午三点半熬到凌晨三点半。尽管结局终究免不了统统扔进废纸篓，第二天也会一如既往地继续加油干。这也算是一种执著吗？

## 枣 园

2019级29班 云之

D城是个小地方，待久了，难免会生出许多不必要的闲愁来，唯有在忙乱的时候得以减轻些。一闲下来，它便又追了上来，乱丝般地缠绕着你，使你在闲暇中也不得安宁。于是我很期盼着上外面去，不希求去远的地方，近处就好。

有人告诉我近一些的好去处。其中有一处，是叫枣园的，至今印象还很深。于是最终议定，上枣园去。

时值初秋。历经新雨的洗浴，沿路的草树愈发鲜润可爱，宛如小姑娘明媚动人的眸子。骑着自行车，那捧满了清新水

蒸气的风，几乎要将我熏醉。明净的天空，静悄悄的云朵，一切都清清爽爽的，犹如一个午后的梦。世界鲜润得简直要流动起来，我们这些生灵就是脉脉地轻漾于其中的小纸船。只是那漂浮于天空一角的初阳，朦朦胧胧的，仿佛披了雾的纱衣，静悄悄地漂浮着，漂浮着，微微露出点儿可爱的娇憨。

不多时便来到了枣园。门额嵌着块古朴的小匾，模样颇玲珑秀气，稚拙地题着“枣园”两个乌字。进了园，环境颇清幽。空气犹为鲜润，甚至比外

面的空气还要使人松爽舒适，大概是草木茂盛的缘故。漫步于小径，隐隐地，时不时会入耳几声空灵的鸟鸣，竟是那般的空灵宛转，犹如自天尽头而来，使人很容易出神。待你欲仰起头来仔细寻找时，那灵秀的小精灵们反而不知去向，甚至无影无踪。

枣园，虽名曰枣园，我却鲜少发现枣树，一帘帘的藤萝倒是常见。往园子深处走，渐能看到一座古朴的画堂，带有碧瓦的亭子与朱柱的长廊。雕着花鸟的窗子尘封已久，门上着锁，锁上还结着锈，大

概很久无人住了。透过窗玻璃向内窥视，隐约可见摆放着的東西。仅能看清的，就是几案、灯、博古架、妍丽的青花瓷瓶和一套拙中见巧的黑陶茶具。我疑心这画堂的主人其实并不存在，这画堂不过是摆着专供人观赏的罢了。

我立在石阶上，凝视了画堂许久。渐觉疲乏，于是屈腿坐在石阶上。万籁俱静，入耳的唯有那空灵的鸟鸣和林叶轻摇的沙沙声。日影静悄悄地挪动着脚步，那水一般柔活可爱的金光软软地洒下来，悄无声息地充盈了整个画堂。每一粒微尘，都在光的祈祷声中静静地升华着，那些老旧的物什更是熠熠生辉，恍若辗转于百世轮回中的班禅那永远宁静洁白的微笑。

出神之际，风中隐隐传来断断续续的葫芦丝声，透着股使人说不出的空灵和怅惘，正如海岸上散落的海螺。那吹葫芦丝的人，就立在不远处的亭子中。他的韵声时断时续，略显磕磕绊绊，吹的是《月光下的凤尾竹》。他吹得很认真，很肃穆，仿佛一尘不染的真真正正的赤子。葫芦丝声，鸟鸣声，树叶摇动的沙沙声。再听，还是葫芦丝声，鸟鸣声，树叶

摇动的沙沙声。距他不远的地方，有一位在石台上铺纸挥毫的老者，时不时停笔，捋着长胡子，静默地听着，微笑地略略点一点头。

不知不觉间，我的小憩变成了小睡。醒时睁开惺忪的眼睛，葫芦丝声已听不到，入耳的唯有那依旧宛转空灵的鸟鸣声和树叶轻摇的沙沙声。天色欲晚，微凉的风捎来外面人间烟火的气息。

我于是离开枣园，静静地跨上自行车，穿过喧嚣杂乱的夜市，穿过灯红酒绿的街道，朝家的方向驶去。

并不很远，却又并不算是本地的风景名胜，饥乏的朋友们百般推辞，索性我只好一人去。

芙蓉浦昨夜经了七月里第一场细雨的洗浴，初描了淡淡的新妆，安静地在月光下呼吸着，宛若睡美人醒来初睁的恬美眸子，脉脉地望着无星的夜空。微风骀荡着，吹醒了岸上安眠的花儿，吹皱了芙蓉浦的眉头。隐隐地，远处传来朦朦胧胧的清香，似若有若无的草色，又似淡妆浓抹的西子，在恬淡中宛转着些脉脉的期冀。期冀些什么呢？是热烈的苏醒，还是依旧默然的沉寂？我说不清楚。我只能默立着，默立着，用我躁动着的心跳去贴近芙蓉浦的心跳，用我沉默着的思想去描摹芙蓉浦的思想。我凝望着那石青色微冷的树影，它们寂寂地倒立着，静默着，沉睡着，仿佛时时用芙蓉浦那双凉凉淡淡的眸子凝望着我，又仿佛时时用我自己的呼吸声答复着我。在躁动与淡默的幻梦中，我渴求着永眠，又渴求着苏醒。

已是深夜，岸上没有醒着的人，只有一片沉睡着的荷花和一个梦游着的我。没有船可供我租乘。行走在浦畔，我赤着足，脚下是微凉的湿软泥土。

## 芙蓉浦之梦

2019级29班 云之

听人说，月夜泛舟于芙蓉浦之上，景色是很美的。

我偏又是个闲不住的人，历经一天劳神的旅程，刚回到旅馆，便磨着二三朋友同去芙蓉浦。那里虽离我们的歇脚处

荷花如舞女般娉婷地玉立着，在微风中舒展着纤柔的腰肢，在皎洁的月辉下翩翩起舞。这恬淡得如梦一般的夜晚，在这最适宜“爱智者”思考的夜晚，倘若我的诗不算蹩脚，倘若我的思考不很稚拙，那么也许我就能把这芙蓉浦之梦用诗句留存下来，以供日后的玩味与待续。——然而又能怎样地待续呢？也许诗句是不易老去的，诗人自己却又如何逃脱消逝的命运呢？我如今是做着芙蓉浦的梦，在梦中酝酿着芙蓉浦的诗。诗，倘能予我一叶小舟，我便也能学那千百年前的越女，在嫩荷与清波中摇着橹，唱起那清丽无俦的“山有木兮木有枝”了。倘能予我一只庖樽，我便也能学那醉游赤壁的苏轼，在沧海上喟叹“哀吾生之须臾”了。诗能容纳一切的

梦，可除此之外，又还能容纳些什么呢？我的梦已赠予这恬美的永远淡默着的芙蓉浦了，又何尝需要枯萎的诗句欺骗残留的念想呢？只是，我亲爱的，为何你依旧恬默如故？为何你依旧凝望着我，使我久久不能在这幻梦中安眠？

黎明之前，我回到了旅馆，仍然了无睡意。我知道我有必要写一点东西来哄骗自己安眠了。披着衣服，借着如水的月光，我写下了这篇文章。一是为了欺骗和慰藉自己的念想，二也算是把这幻梦记叙下来，去欺骗和慰藉别人。

直到微风隐隐地，又把那芙蓉浦畔的清香送来，把我的芙蓉浦之梦送来，我知道那双恬淡温脉的眸子也许永远会存留在念想之中，凝望着我了。🌙



## 老麻奶奶

2019级29班 云之

在城里住习惯了，不觉间就淡忘了自己的根本，对人总是宣称自己是城里人而非乡下人。城里人与乡下人的界线，于我是很模糊的。据我奶奶说，我是自城里出生的，出生后又回老家住了两三年，才又回到城里居住，一直住到现在。我的户口落在城中，那么我大约算是城里人吧。

既是城里人，那么乡下人的事务于我也就没有多大牵扯了，我对乡下的新闻也就逐渐淡漠起来。直到有一天忽然地从谁那里听到了“老麻奶奶”这称呼，我才恍然振奋，将记忆里那个麻脸老太太跟这名字对上号。（下接33页）



# 在大学，遇见未来

2017级 韩叔彤

☆  
在  
大  
学

## 作者简介：

韩叔彤，市一中2020届毕业生，现就读于北京师范大学珠海校区历史学专业。想做一个永远浪漫温柔的人，看日落看星星，把日子过得细水长流。

我高中毕业了。

可是我好像又没有毕业。

和大家走在路上的时候，我们会因为今天哪个老师cue到了某个点，开始一起回忆高中生活，发现从南到北处处写满了不同。所以我说过，谢谢你披荆斩棘跋山涉水来到这里。

刚来珠海的时候，我看到远处连绵的山，好像回到了高一那年的夏天，我们坐着大巴车去泰安比赛，也看到了一座又一座的山，郁郁葱葱。新生报到那天下了大雨，妈妈在车上说，大雨会冲走所有的坏运气，你只管往前冲就好了。

八月的录取结果来得太突然，把我原本的人生规划打得七零八碎。我一直在奇怪的心理战线上跟自己拉扯，想当老师与不想当老师，学历史还是学英语。我无比庆幸大一上学

期学到的两门必修课——“历史认知导论”和“卓越历史教师经验分享”，马卫东老师在讲台上走来走去的身影，讲课时坚定有力的声音，就那样落在了我心里，在我心里悄悄地生根发芽。他说，教育是一个故事，一个无休止的故事，是一个大人与一群孩子共同书写的、最后孩子要在故事中成长为大人的故事。我们都是故事里的主人公，要通过我这个主人公，引领其他的主人公走向成熟。他说，我们一直身处教育中，最开始的身份是学生，后来我们也要成为另一个主人公教师，在我们这里，我们拥有一个完整的教育故事。每个人的故事都是不同的。

他说，教育就是陪一群人从不成熟走向成熟。我很喜欢“从不成熟走向成熟”这个短语，好像不止教育，凡事都是如此，也好像这都是教育的过程。

最后他问我们准备好成为教师了吗？我还是没有太明确的答案。

这学期“教育观摩与研讨”结课前的小组展示是我上台作报告，朋友说，马老师在台下似乎很赞成的样子，他频频点头，有时会举起手机拍下我做的PPT。结课感想的最后，我写道：感谢您大一的讲解，让





我第一次完整地感受到了教育真正的意义，如果再问我一次“准备好成为教师了吗”，我愿意去陪孩子们从不成熟走向成熟。就像当初您答复的一样，我已然清楚了自己应做的事情和应在的位置，不论转专业成功与否，尘埃落定后，我都要尽心尽力去学习专业知识。

刚开学的形势与政策课上，老师常说，来了大学是很容易迷失的，因为高考的目标完成了，接下来没有人告诉你该去哪、该走什么样的路，你只能跟着人流拥挤着往前走。何其

幸运，我能够学会重建自己的生活。

大一刚开始在学姐的“怂恿”之下竞选成为了宣传委员，创建起了班级公众号，每次完成一篇推送都是满满的骄傲。后来，我加入了青年科创中心的宣传科普部，周末例会聚在一起分享自己的奇思妙想。在新校区，一切工作都是刚刚起步的状态，做多了学生会觉得很疲惫，可是一想到自己是在和这些学生组织一起成长又会觉得充满了责任感和动力，慢慢觉得“原来我也可以

是独当一面的大人了”。

也不是时刻都能拥有好心情的，总会有些时候被疲惫扼住，挣扎着逃不出焦虑的漩涡……

程老师说我是她最珍惜的朋友，希望我们永远可以承接彼此的开心和悲伤；栗子总是



“弟弟弟弟”地叫我，会像哄小孩一样顺着我说话；巧巧和莎莎还有萍崽会抱着我说“没关系”，会一起在走廊吃零食看月亮。那时候悲伤就随着晚风吹走了，再也回不来。强哥永远理性永远在帮我们另外四个没心眼的小孩规避可能出现的错误。

我以前总喜欢怀念过去，憧憬未来，现在真的走到了从前幻想无数次的未来，我反倒觉得我永远喜欢当下——什么都有，又什么都没有。

少年人就该如此，捧着一颗清清白白的心，浩浩荡荡地前行。



# 在大学

2016级 程云飞



☆  
在  
大  
学

## 作者简介：

程云飞，市一中2019届毕业生，现就读于青岛科技大学高分子专业。



不管你是刚进入高中的小生菜，还是已经习惯了高中繁忙的大萝卜，或者正在做着最后地狱冲刺的老油条，都会或多或少地觉得当前的高中生活苦、未来的大学生活甜。其实没有必要，大学诚然没有高中

那么多的课与作业压力，但在其他方面有着高中里所没有的烦恼。接下来我就根据自己在青岛科技大学的生活简单说一下我的一些个人见解，应该只适配于部分大学，具体请以自己实际所考取的大学为准。

**宿舍：**大学的学习和高中大不相同，没有固定的教室更没有固定的座位，所以同学关系普遍上比高中要陌生，而与舍友的关系将变得最紧密，因为基本上只有舍友是与你朝夕相处的，他们是未来几年与你接触最亲密的人。因此，维系好舍友关系将尤为重要，平时小不满该忍让忍让，大不满也要及时吐露与其沟通，最好别起冲突，有矛盾及时解决，

千万别持久地互相看不顺眼。宿舍是生活避不开的场所，有矛盾关系会影响你每天的心情。

**期末考试：**大学的课没有高中的多，但是却比高中的难——若对自己的要求仅仅是期末考试及格那确实更简单，但真的弄懂就比如导师一问相关问题便回答出来，却很难。所以学习这方面看自己的目标，“易者自易，难者自难”。但大学说到底还是学校，我们在其中的本职应当是学习。最好别把期末考试成绩多多少少作为自己的学习目标，那太狭隘了，因为期末考试在很多学校是为了让大部分学生通过，它的考核结果并不能完全反映你

实际所学懂的知识。就比如我的一个朋友……（战术咳嗽）某学期什么也没学，课也不听作业全抄，最后考试周半天复习（yu）一科，就全过了。网课那么多，往年题可以找，突击期末考试的话不愁没资料。而且大学还有平时成绩，讲道理，如果平时成绩与考试成绩三七开，期末考个一半就稳过。再比如我的一个朋友……好吧，这次说我自己，有一门课考了80多，看起来还不错，起码基本知识都会了，但第二学期上该科的实验的时候，老师问我们一些该课的基本知识，我就一头雾水了。所以吧，期末考试及格和还算优秀并不能很好地体现什么，但是不及格真的就说明你在该科学习方面是彻底的放弃了。

**手机：**手机这玩意不太好讲，首先无疑是个实用工具，然后看个人，自我管理能力强便是洪水猛兽。高中期间家长老师或多或少会对我们的手机使用多加掌控，但大学里不会，全靠自

我管理。平时有的课签到需要手机，交作业也需要手机，上课要不要交到手机袋里看老师要求。我个人玩手机的话主要是打游戏，但上头地打游戏很影响心情，易暴躁易怒。还有，千万别上课玩，别熬夜玩，因为这都会影响上课听课。

**社团与学生会：**大学的课表于高中而言非常轻松，没有从早到晚，也就偶尔挤得满满。因此我们会会有很多空闲时间。建议大家坚持自己的爱好，多

运动多行动起来。大学的爱好才是真爱好，高中时期你以为的一些爱好可能只是学习之余或不想学习放松一下的手段，大学里能摆脱手机或拒绝慵懒真正去想做的事情才是真正的爱好。希望大家把自己高中时期的所谓爱好在大学里坚持下去，变成自己所擅长的，何况大学里有无数支撑着我们爱好燃烧的社团。至于学生会，看自己想法了，大一的时候作为干事加入的话主要还是“打

工”，要想得到真正的锻炼需要在大二甚至大三继续留任成为干部，不过很繁忙。

以上便是我暂时想到的主要内容了，也并不是很全面。但总的来说希望大家在大学里坚持努力学习，以学懂为基本要求，合理规划自己的时间。更多的大学生活选择和体验要看大家未来进大学的实际经历，但学习作为立足之本必须着重地强调。望大家努力之后可以进入自己理想的大学，就此展开丰富多彩的大学生活。



（上接 28 页）老麻奶奶姓黄，她这绰号来源于她那满脸的麻子。老太太身子骨硬棒，过了今年大约就九十六高寿了。我依稀记得她是一九二几年出生的，生在战火纷飞的年代。生在乱世，从乱世里活下来，挺过抗日战争，挺过解放战争，挺过三年自然灾害，挺过文革……她一个普通家庭出生的女子活过那样的岁月简直是奇迹。我们这一带地方是不算很出名的“长寿乡”，老麻奶奶和村中另一位抗日老奶奶为这荣誉的赢得做出了最大的贡献。临近期颐，她却耳不聋，眼不花，甚至常常串门，左串右串，村中每条大街小巷都留下了她的足迹，就是年纪大了难免有些糊涂，不过颇有人疑心她是“揣着明白装糊涂”，心眼儿多着呢。

老麻奶奶和我的交际大概始于我出生之时了。我那时自然是留存不下什么记忆的，只听我奶奶说我出生那年，二零零四年，家中境况颇为惨淡，亲戚们与我们也不大走动。我出生了，第一个来贺喜的人便是她。她穿着洋布短衫，胳膊上挎着一个红绸盖着的沉甸甸的篮子，红绸底下是二十来个鸡蛋，个个鲜润好看，比春日

里小姑娘红扑扑的脸蛋还要漂亮。这恩情至今也常被奶奶挂在嘴边念叨，我因此也常惦念着她的好，对她格外地感激了。

有一年年下，我穿了从城里买的新夹衣，领着几个比我小的弟弟妹妹们去给她拜年。她正盘着腿坐在炕头上，盖着一床小红被子，把果盘搁在膝前嗑瓜子，瓜子皮和花生皮在地板上撒了一地。那时过年兴磕头，晚辈给长辈磕，像我这样的小辈们自然是在所难免的了。我们给她磕头，她就很高兴地接着，高兴得眼睛都眯成一条缝儿。我们只磕了一下，她就忙摆手不叫磕了，急忙忙地掏红包塞给我们，抓糖抓花生抓瓜子一并往我们袄口袋里送，临走了还用油纸给我们包年糕。

我那时才四五岁，对她的印象已经好到了顶点。以后每逢过年过节，我都爱往她家跑，有时没有特别的事情也爱去她家院里捉蜻蜓。记得她有一个儿子，被我唤作“小爷爷”的，她还有一个孙女，已经大学毕业甚至结婚有了孩子，她被我唤作“盈盈小姑”。盈盈小姑为人也是顶和气顶善净的，只要她在家就必同我玩，算是我的忘年之交。她坐在炕头上，有时和我们聊天，有时给我们

剪纸，织东西。有一回我们缠着她，要她教我们打扑克。她是很好说话的，就教我们打了。我们打牌的时候，老麻奶奶坐在炉边的藤椅上，一直目不转睛地看着，看着，身旁的火炉噼噼作响也充耳不闻，当然这或许是因为听力障碍。盈盈小姑告诉我们，她老人家年轻的时候是打牌的一把好手，是牌局上的巾帼英雄，谁都玩不过她。我们便邀请她加入我们。她却摇头晃脑连连摆手，嘴里含糊不清地说了些什么。我第一回没有听清楚，后来听知道她说的乃是——“老啦、老啦，不中用啦，人嫌弃啦。”说这话时，她的浑浊苍老的眼睛是一直眯着的，笑得像个纯真的孩子。我忽然觉得她有些可怜。是谁嫌弃了她呢？盈盈小姑肯定不会，我们应该也不会吧……莫非是她儿子，我的那位小爷爷吗？我对他的印象是一直不很好的。但看样子好像也没有……关于这个令人头疼的问题的思考最终不了了之。我又低头继续玩我那已索然无味的牌。等我抬头一看，老麻奶奶已经躺在她那把藤椅上安睡了，她身边的茶杯还慢悠悠地冒着热气。夕阳斜照在她的身上，笼出一圈圈柔和的朦朦

胧胧的光晕，仿佛她和她的世界都不真实。

我对老麻奶奶的印象是一直很不错的，只是有那么一回，忽然地令我不忿起来。借用鲁迅先生的话，就是喜好“切切察察”，她四处串门，就四处切切察察，甚至在大街上碰到熟人，也忙将他拉至一边切切察察。有一回我还亲眼见她附在我奶奶耳边小声地切切察察，我疑心那都不是些什么光彩的信息。不然何必切切察察？我是受过流言诽谤的，因此颇恨这些切切察察，由此也一度并不喜欢上她家去玩耍了。后来还听说这切切察察果真惹了麻烦，估计乱子闹得不小。总之，出了这档子事，她依旧好像并不收敛，依旧四处切切察察，不过我似乎从没听说有麻烦惹上她的新闻。这叫“心术”。不过这等心术是我完全佩服不来的。并且，我要这心术有什么用呢？老太太要这心术有什么用呢？是报复那嫌弃她的人吗？……关于这令人头疼的问题的思考最终又不了了之了。渐渐地，我又上她家去找盈盈小姑玩那已索然无味的纸牌了。论及索然无味，我想它与索然有味的界线，大概犹如城里人与乡下人的界线

那样模糊吧，至少对我来说是这样。一纸户口，白纸黑字，也许并不能完全审判这条界线。无味与有味的界线，善与恶的界线，爱与憎的界线，我想大概也不能够用户口本上这样冰冷的东西来判定吧。

去年，大约十月份，盈盈小姑拖着微弱的哭腔，在电话里告诉我爷爷，说她父亲病死了。她父亲，我的那位小爷爷，老麻奶奶唯一的儿子，已经睡在坟墓中了。盈盈小姑已在城中组了家，拖儿带女，工作又是极繁重的，一年到头回不了几次乡，村中其他的人们呢，外出的外出，进城的进城，死的死，病的病。听新近回乡探访归来的爷爷说，已是一片萧索了。老麻奶奶倒是依旧健在，只是曾经给她拜年的那群孩子已长大，已各奔天涯，曾经供她串的门如今已十室九空，曾经听她切切察察的乡坊，也所剩无几了。她拒绝孙女请她入城的邀请，她从未忘记自己的根。她要永远留在乡里，直到长眠降临。

斜阳西下，我似乎又看见那坐在摇椅上的老人，笼着柔和的光晕，眯着眼睛，摇着摇着，就这样一直地摇着，摇着……

## 时光

2020级7班 孙振森

我在做什么呢？  
看光影摇曳中  
窗外的树间已满是  
花开  
鸟儿在枝头忙碌

鸟儿在枝头忙碌  
窗外的树间已满是  
花开  
看光影摇曳中  
我在做什么呢？



# 雪人

2012级 钟白

中午，我走在藏胞的街道上，  
购置牛骨、天珠和地图，  
听到红色雪人逃亡的故事。

那是三月，生活已太像疑冢，  
海上杜鹃花怒放，鱼群脊骨潮湿冰凉。  
争论依旧不休，  
飞机还是火车？绿码佐证身份。  
雪人也是人！

追捕计划被定在四月。  
一江水咆哮，红雪人奔跑。

通麦特大桥上，流血的脚！  
失血的旅途通向麦克马洪。  
难以置信的事依旧太多！  
群山收容傍晚的阳光，岩羊攀入鹰的巢穴。  
冰川撕裂的声音击穿了喜马拉雅，  
一条痛苦永恒的河，注定向东分娩！

我从街道上返回住宅，整理食材。  
菌菇还需晾晒，牛肉尚未风干。  
一双手，推开两扇门。  
门外，一株彩色的草旁，  
雪人的脸，和着羚羊的足迹，在闪光。

注：麦克马洪一词代指1935年英国伪造的英属印度与旧中国的边界，即麦克马洪线。  
献给L（羚），写于4月18日凌晨，那曲。

## 更正

第162期第43页沈珞的词《望海潮·叹佳人》，因最后排版调整时误删，使得原文没能完整呈现。  
谨向作者和读者致歉，并将全文重新刊发。

# 望海潮·叹佳人

2019级10班 沈珞

河山万里，风流华夏，澄光锦绣千家。一笑裂帛，莺歌广厦，正歌罢后庭花。荒诞只为她。忆明妃远嫁，胡笛悲笳。辜负韶华，西风吹紧漠北沙。千秋过眼云霞。改父裳铁甲，征战天涯。冠冕垂帘，当空日月，便由我主杀伐。哪比男儿差？寄云中锦书，难舍情札。才自卓绝，留名青史后人夸。

# 曾经明月照山岗

2019级23班 钱文莹

## 壹· 出乡

太阳坠落时的余晖还未散尽，错落有致的屋厦便点起星星点点的光，与丝缕余晖混在一起成了温暖的颜色。

小卖铺里的白炽灯发着惨白的光，映得人与物俱是一派苍色。“小柴，你嗓子好点了没呀？要不我送瓶蜂蜜给你吧，成天让你在我这做小工，也没什么报酬给你。”小卖铺老板趁着店里人不多，将才招的小杂役工柴希叫到跟前了解情况。

其实柴希来这铺子已将近一月了。他来的地方实在太过封闭落后，日常不使用普通话，也不学习普通话。他说的方言别人又听不懂，总不能不跟人交流，他就和别人打手势。反正就是一通乱七八糟的起因和过程，结果就是现在大家一致认为柴希是不久之前伤了嗓

子，还不方便出声说话。再解释实在太麻烦，柴希索性就不再反驳，也正好趁这段时间学学普通话。这段时间他的学习刚刚有些起色。

“好点，还不大行……不用了。”——我嗓子好点儿了，不用给我蜂蜜了。老板倒也听懂了，朝柴希摆了摆手：“唉，那瓶蜂蜜你还是拿着吧。另外，我以后每个月给你一千工资，总不能真给我当免费工啊。哈哈。”柴希的脸上登时便染上红光，笑容也不可抑制地展露出来，他的每一寸被日光晒得黝黑的皮肤，都喷薄出欢欣的气息：“谢谢您！”

那天晚上临睡前，柴希躺在小卖铺后面收拾出来的杂货间里的小床上，透过那扇狭小的、脏兮兮的窗看到一轮将满的月亮。“马上就要满月了啊，月亮现在是不是也很开心呀？

至少我现在很开心。姆妈，你也会为我高兴吧。”月光与星光倾落到他身上，他的思绪却又飘向了远方的故乡……

仍是那一轮将圆之月，高高地挂在青绿山水为底色的夜幕之上。在这一方天地里，她的温柔和润的月光不再投向那一座座无情的钢铁巨兽之上。月光洒下，洒到静默的林间，洒到辽阔的田野间，也洒到蓬松的茅草上。万物都笼上了星星点点的明月之辉。站在那老旧茅屋边的木阿也沾染上了这纯净净美的月光。

她就是柴希的姆妈，村里人习惯叫她木阿。

木阿就站在那里，静静地，没有一点声响。她的眸子里映着这一派林海阔原之景，但眼神却是空的，并不聚在任何一物上。她在想柴希，不仅在想现在的他，更是在想以前的他，

未走出村子的他。从前的他，与这村子里的少年都没什么不同：爱玩，爱闹，从来坐不住，精力充沛得跟个小猴子似的。有的时候也腼腆害羞，虽说并不能从他黑漆麻乌的脸上看出来，但他的动作是扭捏的，不自然的。一看就知道，这个小青年不好意思啦！

那后来，是什么时候不一样了呢？是他偶然走出山村了解到都市时，还是那次异乡人不小心误入这深山老林里的村落时？不记得了。只记得他在依稀能看出点青年的模样时便闹着要出去，要离开村落，离开大山。他那时候是怎么跟她说的来着？好像是说，“姆妈，咱们已经祖祖辈辈，世世代代都留在这座大山里，已经和外面的世界差好多好多了。我想出去，走出这座大山，好不好？”她当时怎么回他的？

“外面的世界很危险的！不是生活在咱们这地方的人能适应的，你不要去外面！”儿子显然没有被她的话劝退，他抿了抿干裂的唇，仍坚持道：“姆妈，我们不可能永远待在这里，咱们迟早要跟外面的人交流，我希望我可以去做第一个人，行么？”她也依旧不同意：“不行，不行！我都说了，咱们不适应

的。你能不能听我的劝？”……后来他们吵了好几次，少年始终不听她的话，一定要出去闯荡。终于，她被儿子说服了，同意他离开这生他养他的村子。临行前的那天晚上，儿子对她说：“姆妈，等我回来，我一定给咱村所有人带来美好的未来。”

“那些都不重要了。”木阿抬头，望着天上那承载了千百年思念之情的玉轮，“儿子，你现在过得好吗？”她在心里问自己，却不能得到结果。突然听见有人叫她。“木阿，你大晚上的站在那干什么呢？”原来是邻居大姐起夜刚巧看见她。“没什么，我就出来看看，这就回去！”木阿对她笑笑，转身进了那间老旧的茅屋。

## 贰·入市

柴希的名字其实是他从村里出来以后自己取的，希望出来之后迎接全新的生活，塑造更好的自己。这名字的含义有两层：一是“此木”，提醒自己来自大山，不应忘记大山，更不能忘记那大山里的姆妈；二则是“希望”，希望自己成为山村所有人的希望，为他们带去所有光与美好的希望。

现在，“希望”该走了。离开这个小小的县城，前往更大的都市。柴希真的很舍不得这个小卖铺，舍不得与小卖铺有关的所有人——老板，同事，还有那些可爱的老顾客……他们都是那么亲切和气。他在这里生活了将近两年，就是在这些可爱的人的帮助下，他才渐渐适应了现代生活——学会说普通话（虽然是偷学），学会用手机……一切在现代社会生活所需的技能，他都学会了。此外，他还有了笔将近两万的存款可供他生活。他该走了，“希望”应该前往更发达的都市寻求希望。

柴希一路走走停停，最后留在了一个沿海的一线城市，他找了份工作，是个服务员，包吃包住。每个月也有两千工资。条件挺好的……就是，人情比较淡漠。老板永远一副高高在上的模样；同事们闲暇时要不就玩手机，要不就出去鬼混。有时候他想起县城的朋友，也和他们聊几句，但也就聊那么三两句而已。总之，柴希很少和别人聊天。他闲暇的时候，大多坐在城市的长凳上。坐着，静静地，看着往来的人群。

“他们都好忙呀。”柴希想。眼前的人们，总是这样地匆匆，

又是这样的静默。他们匆匆的步伐，遍布整个城市。整个繁华又匆忙的城市，整个繁华又奢靡的城市。在这个城市里，有几个人会停下匆匆的步伐，静享片刻大自然所能带给他们的欢娱呢——没有。

只有蓝天依旧，云朵悠然。  
……

柴希在这也待了不少时间了。

一开始，他可真是个小傻子。不喜欢用手机，也不喜欢出去玩，只成天地闲坐，发呆。他偶尔也会羡慕同事们光鲜亮丽的衣着外貌，对自己土气过时的装扮感到自卑。他开始悄悄地改变，买些喜欢的衣服，换换发型……待了大概半年之后，有个人看他实在孤单得可怜，便邀他一起出去玩。柴希犹豫着没答应。他现在花的钱已经够多了，出去玩花销更大。他还得给他们村攒钱，可不能和这些潇潇洒洒的人一样四处挥霍。可接下来一个月，柴希一闲下来便回想到这件事。他后悔了，为村子攒钱只靠他微薄的工资是完全不够的，他必须得再找个办法赚些钱——和他们一起出去玩就能和他们快速混熟，说不定就能从他们那得到点什么消息。柴希竭力忽

略着脑中不断浮现的灯红酒绿，这样劝诫自己。这个从大山走来的孩子，再也不像游荡在群体之外的孤寂的独狼。

大多事情有一便有二，有二便有三。一来二去，柴希对出去玩这事便也熟悉得很了。起初他只跟同事们一起去，但后来柴希更多地是自己一个人去，混迹在那烟雾缭绕的人群之中。“他们知道得太少了，我得和别人多谈谈，说不定还能知道些什么。”柴希这样对自己说。虽说如此，但柴希在酒吧里其实并不主动打听这类消息。哦，顺口一提，此时柴希的衣着打扮早就乌枪换炮。一是他当初黝黑的肤色终于褪个干净，露出他原本且称得上白皙的皮肤。虽肤质仍很粗糙，倒也并无妨碍。二是他刚来时的一身土老帽装扮也成了都市美男子般的打扮。俗话说得好：“人靠衣装马靠鞍”，这么一倒腾，柴希倒也成了个百里挑一的帅哥。帅哥嘛，总是有人搭讪的，柴希自不例外。起初，他还有些羞涩。但现在，柴希已经能很熟练地应对那些搭讪的人。

那一天，他这酒吧的常客和往常一样轻车熟路地点了杯酒，坐在吧台边侧眼看舞池里

摇摆的人群。真热闹，一会儿他也准备下去“热闹”一下，但一位打扮时尚的女郎先找上了他：“帅哥，你对钱很感兴趣吧？我这儿有个赚钱的好方法，你要知道么？”柴希自然打算拒绝她，这种事一般哪有真的，全是些骗人的。还未开口，便听她接着说道：“你不用急着回答我。什么时候想清楚想明白了再联系我。”她说着便推给柴希一张名片，一副胜券在握的样子，仿佛料定柴希一定会来联系她。这女郎坐在这里又喝了杯酒后便离开了，但柴希却在那里坐了很久，可能一直坐到月上中天之时。他想着村子。它被包围在群山之中，与现代社会相隔绝。吃穿住行全数自给，却都简陋得令人难以忍受。他更想着现在。摩天大楼下穿梭不息的人群衣着光鲜，个个都是一副社会精英人士的模样。他也想衣着光鲜，收入高昂。他想成为这样人人艳羡的人啊。

月上中天之时，一位妇女也正坐在家门外，望着夜空中那浩渺明媚的圆月，想念着她离家四载的儿子：他，还好么？

### 叁·不归

那张名片还是被留下了。

柴希也很奇怪自己为什么要这么做，明明那个女人的话一听就不可信，恐怕不是传销就是诈骗。“我为什么要留下那张卡片呢？”柴希想不明白。但他时常拿出那张名片凝视。名片的底色是白色，字也不多，整体很简洁。一共两行字：下面那行是一串数字，显然是个电话号码；上面那行却不是名字，只有一个姓——“姚”，后面缀了个女士。“姚女士……”柴希边这样想，拿在手中的笔也随意地落到了名片上。一撇，三横，一竖钩……白纸黑字，明明白白，正是一个“钱”字。

晚上柴希做了个梦。梦的发端，是五六岁的自己奔跑在田野上，捉虫捕蝶，和一群小伙伴们嬉戏打闹。姆妈就在身后看着他们玩。快乐，但同时却又像是少了点什么。画面扫过一株大树后便内容一转。他住别墅，开豪车，同别人谈着价值上亿的项目……无聊，但他方才莫名的空虚感一扫而空，取而代之的是难以言表的满足感。

没过多久，那张名片便底色发黄边角卷起。它也终于派上了用途。“喂，姚女士……”“你终于给我打电话了，柴希……”清清楚楚的“柴希”两个字从

她口中吐出，柴希本该觉得惊恐——他根本没告诉过她他叫什么名字，甚至连姓氏都不曾透露。那么，他们从哪里得知他的名字？他们对他又到底了解多少？……他本该害怕的，但现在他只是庆幸与欣喜。庆幸，幸好主动打了这通电话，不然等他们（柴希确信这是一个组织）主动找上他，恐怕就麻烦了。欣喜，这个组织还是非常靠谱的，掌握的信息非常全面。

柴希加入了那个组织。他还能怎么办呢？坠入钱网的他早已摆不脱这个漩涡。他不为他们效力，又能怎样呢？继续过着基层打工仔的生活，还是回到那惹人厌烦的山村里去？他可不。这里也确实如姚女士所说，有“赚钱的好方法”。但柴希总在心里告诉自己：他在这里工作的原因是为村子攒些钱，而非为他一己私欲。

柴希在底层干了将近十年。每天的工作就是在酒吧里游荡，找些光鲜亮丽的人搭讪，并悄悄地把手中的白粉撒到他们的酒杯里。如果这些人下次再找他喝上次的饮品，他便递给他们一张只印着电话号码的纸片。柴希完成任务向来积极，基本任务量对他而言从非难

事，他多数时候都是超额完成任务量。或许正是因此，柴希只干十年就升了职。一个类似地区经理的职务，掌握着整个地区的货源，也管理着地区内所有的“工作人员”。

他终于过上了梦寐以求的生活，与豪宅豪车日夜为伴。偶尔也有人打听他的喜好，想讨好他。“我最喜菊花。”柴希每次都这么答。这时，那些人脸上便浮起些故作惊讶神态，赞一句：“喜菊花好啊！清秀逸美，正衬您风度！”一脸的谄媚。他现在哪里还配得上“清秀逸美”四个字？早就发福了，油腻得不行。不过他也并不揭穿。只待再过两天，他便会得一盆纤丽的菊花。其实他私心里认为，菊花是极雍容华贵的——那么大一株花，重瓣叠色，却并不显拥簇。而只显其端庄大气。不似牡丹，虽也大气，但终究还是秾艳了些。这样雍容华贵的菊花，就像那帮子人说的，衬他风度！

他极少想起村子了，即便想起，也大多是在埋怨它的穷苦。现在的柴希是个富人，他与从前的穷小子毫无关联，与那偏远的小村更无一丝一毫的联系。只是有一年，他们组织差一点被逮到，柴希当即决定，

再干三年，就回到那个宁静偏远、与外界相隔绝的村子里，安度晚年。三年，柴希整理资产，培养继承人，也继续着他的梦想生活。忙忙碌碌，终于做好了一切准备。那个宁静的黎明，他打开门，正准备回身拿箱子，就觉得手上一紧，接着整个人都被限制住。“警察！不许动……”

他被捕了。好像在情理之外，但其实早在意料之中。他这样一个掌握组织许多秘密的人，组织绝不会轻易放他走。正巧最近查得紧，把他推出去，做个替罪羊好了。至于那些秘密，可能现在就已经不是秘密了。柴希苦笑一声，想到他在这个城市待了二十年，从一个即使土气也如白莲般静美的青年逐渐长成了现在的油腻模样。突然，他又想起了名片上的“钱”字。那个“钱”字，不仅写在了名片上，更是与无边的、噬人的欲望一起深深地印在他心间，每行一步便愈深一分，直将他拖入无底的深渊。二十年，他与那偏远的小山村，此生再无关联。

晨起的第一缕光，正照在他油腻的写满欲望的脸上。他却并不看太阳，而是痴痴地望着未落的残月，喃喃道：“妈妈，

我后悔了……”可他的心念又怎能穿越时空而抵达。

天亮了，只朝霞还未洒进山中。一切都发散着蒙蒙的光亮——青山边那座被野花环绕的墓碑也是。在这暗淡的光里隐约可见——“木阿之墓”。

## 最后的颜色

2020级30班  
晴恒

他是个画家。

他的身份是个画家。他的职业是画家。他似乎没有名字，每一张画上都未曾落款，只被这座城内的人称作画家。他有一间小小的铺子，上书“画家”。

没错的，画家，画的家。

小小的铺，四面木墙，三面搁画，一面搁了一个精致的画框。来到铺子里的人都会问

他这画框是做什么的，或什么画需要如此精美的画框。他只是浅浅一笑：“是留给有缘人的。”

小小的铺，客人来来往往，有许多人慕名前来求他作画，彼时照相馆早已兴起，但仍有许多人来求他作画。他坐在那，持着一支笔细细描摹的样子，已引来不少女子的芳心。有不少女子，或着飘逸如仙的宫装，或着时兴的旗袍大衣，袅袅娜娜地走进店里请他作一幅画。他笑笑，请那些女子坐在一处，细细地在宣纸上勾勒。有些大胆的女子请他在画上题字落款，却都被他不露痕迹地给拒绝了。

生活很平静，他每天以画为伴，在这样一座纸醉金迷的城里，悠然自乐。

直到那个冬天。梧桐叶落，这座城的喧闹，也落了。

鲜少有人再来找他作画，街上来来往往的行人日渐稀少，直至不见。离城的船只上挤满了灰头灰脸的人们，他们的脸上无一不是惊慌，怀里拥着无一不是最后的稻草。

他坐在店里，望着画框微微出神。

他不能走。至少，这画框未有画配之前，他不能走。

可，用什么作画呢？街上大大小小的铺子都早已大门紧锁，店主都携着那仅有的几份家私往那离船上挤。偶尔还能听闻逃亡的人被挤下船只沉入河底的消息。

而那作画的各色颜料，早已空了。如今他只得每日用那余了不少的墨在纸上涂涂抹抹，借以消磨时光。

“叮铃铃……”铺门上悬的风铃响了，他抬眸，一位身着红裙的女子立在店门口向内张望。

“请问，您能给我画张画吗？”那女子扶着门框，问得小心翼翼。

“可以是可以，只是……”他迟疑了一下。

“您放心，我有钱的，我可以付得清费用的。”那女子见他迟疑，以为他怕她付不起画钱，竟是慌了神。好像是为了证明自己似的，她从袖子里取出了一支金步摇。那步摇上的凤凰栩栩如生，凤凰口中所衔的那颗明珠莹润无瑕。

“这步摇先给您可好？”她小心翼翼地问道。那双小手纤细白嫩，此刻却紧紧地攥着那步摇，似是担心那凤凰会突然活过来飞走一般。

“不是为了钱，”他低着头，

“城内的店子大多都关了门，店家们也都四处逃命去了，我这小店的颜料也因此断了来源。”他起身，叹了口气，道：

“姑娘，这步摇你收好，留着在路上做路费吧。你若执意想要幅画，明日早些来，我给你画一幅就是了。天色已晚，姑娘早些回家吧。”

“真的吗？”那女子听到这番话，眉眼之间欣喜满盈。“只是，没有颜料，仅用墨作画，姑娘可能接受？”“您不必担心，颜料的事，我来想办法，这步摇，您且收下吧。”

那女子将那支步摇往他怀里一塞，便急匆匆地离开了。不过一会儿，隔壁酒馆的李掌柜便背抄着手，踱着步子进了铺，“如今这世道竟还有人来作画？有几个钱还肯用来买幅画的人，八成是疯了吧。”他的眼睛在铺内四处张望，突然，他看到了画家刚刚搁在桌子上的那支金步摇。他抓起那步摇仔细看了看，好像不确定一样，又揉了揉眼睛，细细看了看，咧开嘴笑了。

“哎哟，您这步摇是打哪儿来的啊，这时候还能拿出来这样一份宝贝，您这底子也不薄啊。”“今天来求画的主顾给的。李掌柜这话说的，我一

个穷画家能有什么底子。”“您可有所不知，这步摇可有来头啊。”“什么来头？”他皱了皱眉，“这步摇的主人，乃是咱们城里玉红楼的花魁，名唤清莹的。这步摇乃是当年她被选作花魁那晚所戴的。您这回，可是艳福不浅呐！”

伴着李掌柜的喟叹，画家的手紧紧攥着手里的熟宣，骨节发白。他转头望向铺外，一个小巧的身影急匆匆地跑进来，仍是穿着昨天的那一身红。但在如今的他看来，这红，有些刺目。她跑进铺门，扶着墙喘息着，双颊泛红，怀里紧紧抱着一只做工精致的匣子。

“您，您久等了，路上耽搁了些。”她理了理两鬓的青丝，将那匣子捧到画家面前，“这是我昨几个为您寻来的颜料，您瞧瞧可还行。”画家竟是连看也未看一眼，漠然道：“清莹姑娘不必多礼，您这么名贵的颜料，鄙人怕糟蹋了。烦请姑娘坐在那边，我给您好好地画一幅。”

她听见他唤出了“清莹”二字，脸色“唰”一下变得苍白无比。她垂下头，露出了一段白腻的颈子。“原来，您还是知道了。”她的泪，一滴一滴地落下，砸碎在地面上。她

没再说什么，只是像其他来求他作画的女子一样静静地坐在那。几个时辰过后，画家抬了抬眸，“画已完成了，不过，还需几日才能裱好画框。三日后您来取。另外，这步摇鄙人受不起，还请清莹姑娘收回。”

她慢慢起身，轻轻地摇摇头，“我不需要了。”说完，她对画家施了一礼，起身离开。她的背影，竟透出一种不知名的哀伤。

他没再说什么，将步摇塞入怀中，伸手取下了墙上的画框。

三日后，他捧着那画坐店门口等。等来的，却是李掌柜的两条消息。

“昨晚上那军队的人已经入城了，听说这两日就要戒严。快离开吧，再不走到时候只有死路一条了。这帮士兵可是看见城里人就要枪毙啊！”

“对了，三天前那个晚上，清莹姑娘好端端的，不知为何竟悬梁自尽了。可惜，红颜薄命啊！”

自尽了……吗？他呆坐在铺里，双眼空洞洞的，眼前正是清莹的画像，不过，那画像上并非她三日前坐在那的一幅哀伤的样子，而是他初见她那日手握步摇眉眼弯弯的模样。只可惜，那画是黑白的，倒也

应了这景象，这消息。

他关了铺门，怀里揣着那支步摇，抱着画跌跌撞撞地向外走。他也不知道自己要去哪，只是抱着画走着。走着走着，眼前出现了一座楼宇。

准确来说，是一座废墟。被大火烧过的废墟。正门上，“玉红楼”三字依然可辨。他站在那里，微微出神。清莹如花般的笑靥出现在他脑海中。他透过那正门，依稀能看到一红衣女子头戴步摇朝他飞奔而来。步摇晃动，发出了好听的叮叮声，一如她那日踏进铺子时的风铃声。他向前几步，正欲看个真切——

“喂，什么人！”随之而来的，是几声枪响。

一股腥甜味涌上他的喉咙，而他的胸前，已是一片鲜红。

他随意地用手揩了几下，正欲继续向楼里冲。可他刚一抬步，便左右摇晃了几下，终是直直地倒在楼的正门前。他用最后的力气将画从身下抽出，用染了鲜血的手指在画上拼了命地写下两个字：“君则”。君则，他的名字。他从未在画上落款，只因他在等，等个能让他在画上心甘情愿落款的人。他紧紧地握着那支步摇，怀里拥着那幅已被鲜血染上颜

色的画，长眠在那楼前。

忘了说，这城原有个人尽皆知的名字，唤作金陵。这事，发生在1937年的冬天。



图/2019级23班王伊诺

## 永不凋零的梨园

2019级29班 玉清

愿梨花常开，愿梨园永在。

——题记

—

天上的繁星，还未尽数散去，地上却已传来了第一声报

晓的鸡鸣。冬天的夜就是这样，又冷又长。

八岁的新儿，却已经睁开了眼睛。她从被子里坐起，冷空气立刻像鞭子一样抽打着她的身体。她穿上父亲那件打满补丁的棉袄，围上被磨得早已没有绒毛的围巾。拿起板带，出了家门。天，冷得让大地都上了冻。踩在土地上，就像踩在石头上，震得脚底生疼。新儿把手缩进了肥大的袖子里，依然觉得冷。但她没有停下脚步。

她急着，去十里地外的师父家吊嗓子。

新儿忘不了，两年前，师父把她从学校挑走。从此，她的命运被彻底改变。

两年前，新儿家里穷得数着米下锅。祖母病倒在炕上，需要人照料。家里只有父亲一个人能下地干活，母亲要在家里照料祖母和三个台阶似的弟、妹。

那年冬天，父亲无论如何也凑不够来年的化肥农药钱。不得已，在饭桌上对新儿说：“新儿，明年要不就先别上学了，咱家实在凑不出钱来啊。”父亲低着头，不知如何面对女儿。

第二天，新儿去教室收拾

东西，却意外地见到了她后来的师父——霁月。她穿着一身藏青色的棉旗袍，长长的头发在脑后盘成了发髻，还插着一根讲究的白玉梨花簪子。

霁月看着缩在教室后面的新儿体态轻盈，步子稳重，是块学戏的好料子。“小姑娘，你愿不愿意跟我唱戏？”霁月笑着问新儿。“可是，我家没钱交学费。”新儿嗫嚅着，低下了头。

霁月怜爱地看了看新儿，摇了摇头。她关切的眼神点亮了新儿的希望。

## 二

拜师仪式很隆重，也很简单。新儿对着一张画着唐明皇的画磕了头，又对着霁月行了大礼。新儿的父母签了关书，意味着新儿成了霁月的徒弟。

学戏的过程是艰苦的，即使是寒冬腊月，天亮得晚，也得早早起来，去师父家吊嗓子。

“冬天穿单”是学戏不变的规矩。早晨起来，往地上泼一盆水，水立即结成了冰。徒弟就穿着单衣，在冰上跑圆场，练基本功。直到头上出了汗，才能进屋。这么做，一是为了练习基本功，二是为了练意志，三也是为往后的舞台生活打基

础。冬天演夏天的戏是常事，为了达到演出效果，演员常常要穿单衣。

新儿也受到了这样的训练。一开始，新儿也吃不消，头疼，打喷嚏，甚至四肢酸软，她都经历过。有时，她会躲在被子里，咬着枕头，偷偷地哭……霁月却总是摸着枕头底下的梨花簪子，偷偷地笑，这丫头最近又进益了，再过个五六年儿，这簪子就是她的了。

新儿练基本功的日子持续了整整三年。这三年的每一天，都是泪和汗交织成的。但是在学习唱腔时，新儿又碰到了个大难题——她上学少，识字不多，师父给的油印戏词，她无论如何都背不下来。偏生师父对这件事要求极严，尤其是念白，念错一个字也要挨打。霁月也知道，这是新儿的短板，就时常教新儿识字。有时遇到新儿理解不了的词，霁月也会为她反复讲解。新儿为了少让师傅费心，也常常自己复习。从此，土坯屋里时明时暗的煤油灯，成了深夜常陪伴新儿的伙伴……在学《西厢记》时，新儿无论如何也分不清尖团字，咬不准一个尖字的音。气得霁月把棍子一扔，转身跑进屋。断断续续的哭声从半掩的

窗户里传了出来。新儿呆了，她愣愣地看着窗户。良久，她轻轻地推开门，跪在霁月面前：“师父，是我不中用，你再去收个徒儿吧。”霁月紧紧地搂着新儿：“我不会再收徒弟了，我只有你一个徒弟，把你教好就够了。”

“梨花开，春带雨；梨花落，春入泥。”新儿一字一句地学着。

### 三

“碧云天，黄花地，西风紧，北雁南翔。”

春去秋来，新儿长成了16岁的大姑娘。已不再是当年那个藏在被窝里偷偷抹眼泪的小女孩。她完全学到了师父唱戏的精髓。一颦一笑，一举一动，皆是师父当年的风范。甚至，青出于蓝而胜于蓝。

在新儿拜师十周年的前夕，新儿接到了去北京演出的邀请。她决定和师父一同前往，新儿知道，北京有个梅兰芳故居，一辈子没去过几个地方的师父，一直想去看看。

“新儿，你看！当年梅兰芳就是在这儿把京剧传承下去的。”霁月看着梅兰芳住过的屋子，感慨道。新儿看着师傅，心头浮现出两个大字：传承。

原来，师父做的这一切，为的只是传承。新儿的内心震撼了……

描眉，点唇，戴侧花……新儿换好戏装，走出更衣室。

霁月看着亭亭玉立的新儿，仿佛看到了当年的自己。霁月走上前，帮新儿整理微微起褶的腰包。

“很好看，去吧。”霁月有些伤感。或许这个徒儿，往后不再是自己的了。

“等等！”新儿即将走到台口处时，霁月叫住了她。霁月拔下头上的发簪，用手绢擦了擦，簪到新儿头上。“这是你师祖当年给我的，如今哪，该给你了。”新儿看着师父庄重的神情，明白了她的意思。她郑重地点了点头，转身上台。

“……问晓来，谁染得，霜林绛，总是离人泪千行。”

### 四

霁月，成了新儿挂在墙上的永远的思念。

岁月流转，新儿成了一个年近半百的中年人。

她含着眼泪，看着保存完好的发簪。师父啊，我好想你，如今的戏，我怕是传不下去了。师父啊，你告诉我怎么办啊？

新儿抚摸着霁月的照片，眼泪簌簌落下。

其实，新儿出名后，曾有不少家长要把孩子送来学戏，甚至有人开出了天价。但被新儿一一拒绝。她牢记师父的教诲——收徒，为的是传承，不是钱。

新儿一直没找到真心学戏的孩子，所以这事儿一直拖着。但当新儿看着镜子中的自己，她不得不承认，自己老了。她往日白皙的脸庞失去了光泽，曾经流盼生姿的妙目失去了神采。

但无论如何，她都不能玷污了这支梨花簪子。

直到那天。

一位衣着朴素的父亲带着女儿敲开了新儿的家门。“我，我想学戏。”小姑娘低着头，手紧紧地攥着衣服下摆。只看身形，这姑娘身高较矮，骨架较小，外部条件可以说一无所有。但她的目光中透出一股坚定，一股刚毅。

“小姑娘，你叫什么名字呀？”新儿弯下腰，笑得和蔼可亲。“梦遥。”小姑娘看了一眼新儿，眼神又快速闪开了。“为什么要学戏呀，学戏可是很苦的。”“奶奶爱听戏……”小姑娘更羞涩了。

# 魔鬼

2019级10班 雨然

“这徒儿我收下了。”新儿对她父亲说。“谢谢你，俺家是农村的，交不起学费，这点儿小米就……”女孩的父亲说着，就去解口袋。“不用了，大哥，我教这孩子不收钱。”新儿知道，这点儿小米是一家人许久才省出来的。

正如新儿所料，梦遥的学习过程比她更艰苦。时过境迁，过去许多严苛的教学方法已经弃之不用。但梦遥的努力程度还是让新儿感到惊叹。为了练一个站姿，她可以站一上午，腿都抖了也不停下。新儿也为这个徒儿倾注了毕生的心血。徒儿要学的东西，她一定要先自己尝试难度和强度。即使多年的舞台生活让她留下了伤病，她也坚持为梦遥指导。

梦遥16岁那年，在新儿的建议下，她报考了戏校，并被顺利录取。

在梦遥出发前，新儿亲手把手绢包好的簪子放进了梦遥的行囊。

看着梦遥远去的背影，新儿泪如雨下。师父，你交给我的重任，我圆满完成了。

“远望那，十里亭，痛断人肠。”

### 一、赌徒

旅人满意地哼着小曲，迈向通往人间的大门。

他的怀里堆满了同魔鬼打赌赢来的东西，金灿灿的丝带，不老树上的金苹果，五颜六色的猫眼石，还有十年青春。

他在心中盘算：回去后要购置一块田地，那里要临近山岗，要紧靠湖，气温……

一位身披黑色长袍的女郎拉住了他的衣袖：

“啊，先生，您不会打算，就这样离开吧？”

“有什么能为您效劳的吗？美丽的女士？”尽管怀中的珠宝多少令他感觉有些不适，但旅人尽可能地微微欠身，以示对这位一直默默帮助他的女子的敬意。

“我被阿弗洛狄忒蒙蔽，不顾置自己于危难之中，选择了帮助你，我帮助你从同魔鬼的赌约中屡屡获胜，让你从一无所有，变成了现在的样子，但我……”姑娘掩面啜泣起来，

“若你走后，若他知道……”

看着姑娘抬手拭泪的样子，旅人动心了，他觉得，在他未来的家中，还缺一个温婉动人的身影。

“姑娘，告诉我怎么做吧，我……”

旅人回到赌桌上，再一次直面魔鬼——那位沧桑的老者。

两侧的烛火摇曳，绿色的光在上面冷却，一具具奇形怪状的尸体——抑或是其它不祥的东西，横亘在两人头上，腥气弥散，周围不时传来水滴砸到地上的声音。

“我敢用我全部的身家打赌，那绝对不是水，可能是血，也可能是一些奇怪的东西。”旅人心想。

再次坐在那把暗红色的椅子上，旅人的手心开始冒汗，这次不是因为不适，而是心中有一个声音在告诉他，那位女郎——他未来的妻子，一定正躲在什么地方，注视着他。

前面倒扣着两只碗，绿碗下刚刚放入了一枚地狱的金币。

“旅人，我提醒你，你在玩火！”

“得了吧，魔鬼，赌上灵魂的是我，又不是你。”旅人满脸的不屑，“还轮不到你来提醒我。”

魔鬼不说话了，挥手示意旅人赌局开始。

旅人伸出手，探向绿色的盒子——碗一绿一黑，而他记得魔鬼当着他的面，将金币……

他的手背忽然一阵刺痛。

是临行前女子在他手背上所留的那个吻，此刻似在燃烧，在他手背上燃烧，冥冥中似有一股力量将他的手引向另一端。

是她！她果然在默默地关注着他，并……

“小心谨慎啊，旅人，女子之言不可信。”魔鬼的声音再次响起。

似是发现了藏于深处的女子做的小动作，魔鬼本该平淡而冷漠的声音中多了几分愠怒，他也将手伸向倒扣着的碗。

手背上的灼痛感瞬间消失。

旅人知道不能再等了，一把抓住右侧黑色的碗，但他却

翻不开。

魔鬼充满皱纹的右手也扣在了碗上。

“魔鬼，你不守规则！”旅人气急了，倘魔鬼此刻再做什么小动作，失去了暗处女子的帮助的他，恐怕无力应付这个局面。

“我的赌局，我自然不会破坏规则，但你要想好了，此刻，押上灵魂的是你，你不该这么轻率地将决定权推给一个与你毫不相干的外人。”

旅人犹豫了，刚刚有没有在碗中做手脚，怕是只有魔鬼自己知道，而他如果贸然……

手背上隐隐地传来了一股力，似在继续指向黑色的碗。

是她！她还在指引着我……

旅人不再犹豫，翻开手下的碗。

碗下面是空的。

桌子上燃起了绿色的火焰，火光交错，似在朝旅人狞笑。

不……这不可能……

旅人瞪大双眼，张口想说什么，但他什么也没有说出来，他消失在了椅子上。

女人从阴影中走出，坐在了旅人刚刚坐过的椅子上，欣赏着手中的金币。

老者轻轻摇头，起身，侍

立在女子的一侧，一言不发。

地狱中，回荡着女子冰冷的声音：

“再敢提示他，你同他一起消失。”

## 二、堕落

上帝与魔鬼，面对面坐着。

魔鬼手中捏着一株干枯的玫瑰，轻轻把玩；上帝则坐在一本翻开的《圣经》前，不知在想些什么。

“人？充满了自私与怯懦，”沙哑的声音自魔鬼的斗篷下传出，“这就是你最完美的造物？弱小又可怜。”

上帝合上书，直视魔鬼，原本面无表情的脸上浮现了几分愠色。

“你的确做得到，身为魔鬼的你自有足以傲视他们的力量，但你能左右的只是他们的生命与得失，你无法摧毁一个人的意志与信仰。”

“信仰？”斗篷下的笑声愈发刺耳，“信仰不过是弱者的专利，是自利者的智慧，是身处黑夜的人们对未曾见过的光明的空洞、无力的幻想。”

上帝低下头，不再看魔鬼。

“很多时候，你的信仰，比你想像的，脆弱得多……”

魔鬼起身，右手在空中钩

# 进化

2019级10班 雨然

—

一栋栋大厦林立，金属光泽下焕发着科技的美感。

白色的过道空荡荡的，四周的墙壁也都被涂成了白色，不掺杂质的白，看久了，反而觉得有些许刺眼。

我们的引导者走在前面，领着我们在白色的过道间前行，走了良久，方停下前进的脚步。

小安附在我耳边，轻轻地说：“真不知道未来这些人是怎么想的……一片白……连个标志物也没有……”

引导者伸手，摸了摸右侧的墙壁，按下一个暗格后，左侧墙壁移动，开辟出了一片新的空旷的空间。桌子、椅子……一件件房间内的家具从墙壁翻出，很快就布置好了整个房间。

引导者微微侧身，向我们作了一个“请”的手势。

“朋友……那个……请问我在哪里可以讨到一杯水喝？”

出一张契约，“要不要打个赌？我要你的金苹果……”

第二日。迪涅，一处繁华的小镇，迎来了一位普普通通的外乡人。

外乡人自称其为主教，他到教堂中与该地的执事谈了数日，执事对他的身份表示认可。

主教定时发放物资，救济穷人，还鼓励村中的人们接受教育，到外面看看。

主教还从路边找到一位流离失所的流浪汉，任命他为自己的助手。他带流浪汉走遍大街小巷，看遍世间百态。他不厌其烦地给流浪汉讲述《圣经》中的故事。他教给流浪汉怜悯、宽容、善良。

当他再次带着流浪汉回去时，小镇上的人发现，原本那个普通而卑微的流浪汉变为一个高尚的，有信仰的人。有一天，他同流浪汉一起，坐在一对老夫妇门前的台阶上。

每到晚上，不大的小镇显得异常冷清，街上空荡荡的。任月光在寂寞的道路上跳跃，背后，老夫人低声祷告的声音清晰可闻。“你相信耶和华，相信有天堂吗？”

流浪汉没有答话，他远眺天边的月，陷入沉思。

是夜，流浪汉做了一个梦，

他梦见他在耶和华的带领下，参观了天堂。

看着醒来后对着上天祷告的人，上帝满意地笑了。

五年里，他予流浪汉希望，又将希望夺走；他将他捧起，又令他坠入低谷；他给予他尊重，又让他历经饥饿、贫穷、鄙夷。

流浪汉并无怨言。——他相信上帝。

上帝满意地离开了。他用了十五年，赋予了一个人信仰以及一切美德，并为他披上了抵御诱惑的铠甲。

魔鬼来了。

他变成了上帝的样子，将金钱、权力与爱情摆在了流浪汉面前，对他说：“选一个吧，你虽无法进入天堂，但这是你应得的奖励。”

流浪汉很失望，但他还是作出了自己的选择。

魔鬼用了三秒。

他用了三秒让世界多了一个受人羡慕、庸俗的成功者，少了一个彻夜虔诚祷告的信徒。

当魔鬼满意地回去后，他发现上帝已经离开了。

大殿中空荡荡的，桌上的金苹果散发着迷人的光芒。🌙

引导者沉吟片刻，似在思索，“你到门口，去问问前台吧。”

小安折了回去，引导者则带我走进了房间。

“所以，这里是……”我试探着问。

“世界的核心，你所在的这栋楼控制着全世界的网络、电力等系统。”

“那为什么……”

“带你们来这里的原因，既是对你们第一批时间旅客的尊重，也可以方便把控你们从未来获知的信息，一些信息我们是不敢让你们带回去的……”

“其实也没那么复杂，”还未待我发问，引导者便开始解释，“我们提前预测了你们可能问的问题，同时记录下来你们想这种问题时大脑所处的状态，再在……哦小心台阶。”

我被房间中的台阶绊了一下，身旁的引导者一把将我扶住。

“其实这也不是万能的，”他补充说，“比如你现在在想什么，我就猜不到。”

“嗯，我在想，地板和台阶都是白色的，……为什么不贴上标识呢？”

“没必要，你们走后，不会再有人被这个台阶绊倒了。”

他的眼睛看向窗外，闪烁着异样的光。

## 二

“大约三百年前吧，人工智能的技术就比较完善了，后来，AI技术渐渐成熟，开始取代艺术家、作家……”

“取代艺术家和作家？”我有些诧异。

“其实不难理解，”引导者的手轻轻地敲了敲桌子，拿起了出现在桌子上的笔和纸，“先生，请问您接触过绘画吗？”

“没有。”我如实回答。

他将纸笔递给我，“在上面画点什么吗？我也好向你解释一下为何AI可以取代艺术家。”

我看着那张纸，一时不知道该画些什么。

“随便画点就好了，”引导者重新拿了一份纸笔，在上面打了几个叉，又画了几个圈，“反正最后结果都差不多。”

我看着那样线条交错、毫无美感的纸，不晓得他是何意。

他将那张纸塞入一台奇怪的机器中，机器发出了沉重的运转声。

“绝大多数人的审美都是相似的，只需要在机器中模拟

一个正常人看到不同色彩的不同心理环境，再分析不同环境下……”

运转声止息，吐出了刚刚吞下的那张纸。

纷乱的线条被绘就成了一个鸟巢，上面的鸟儿在惬意地休息。

“大约二百年前吧，人类证明了部分的 $P=\neg P$ ，从而证明了在一定条件下可以理性的思维来预测感性思维，人类开始学着给一首歌、一幅画编码，再利用计算器将它们不断完善……”

他扬了扬手中的画作，“就是现在你看到的样子。”

“在那之后呢？”我接着问，“那么近二百年呢？”

“近二百年……”引导者扫了我一眼，很明显地迟疑了一下，“一百三十年前，人类打开了魔盒……”

“什么魔盒？”

“潘多拉的魔盒。知道得太多对你没好处。”他扭过头去，显然不打算作任何解释。

那张绘着鸟巢的画作静静地躺在桌子上，很难想像，它的作者是一台冷冰的机器。

我坐在桌旁，静静回味引导者刚才的话。

当AI被赋予了由理性思维

## 屏障

2019级10班 二木生

## 引言

生存的最大敌人不是科技的落后，而是自私、疏离与愚昧。

## —

“船长，前方就是星图中所说的屏障了。”在一个充满科技感的房间里，一位身穿月白色长袍的男子正静听着面前船员的汇报。

他们正处在一艘庞大的飞船之上，在这艘船背后，成千上万的飞船正静静伫立，等待着“船长”的指示。

“目标0-08，全速前进，到达后再跃迁。”他命令道。身后船员按了按耳麦上的按钮，将信息传出，然后抬头看向船长，似想说些什么，顿了一下，他开口道，“船长，船员47正式向您请求查看关于‘屏障’的资料。”

“不理解？也罢，你看完后告诉其他船员吧。”男子笑

切换到感性思维的能力后，它还缺什么？

不知为何，本该温馨的画面让我觉得有些怪异。

## 三

“不过，小安为何还不来？来回应该用不了这么长时间吧……”

“谁？你的同伴吗？”引导者按住了想要起身的我，“可能你得等多一会儿了，这里的管控比较严，讨杯饮品估计需要些时间。”

“安保系统？”我有些奇怪，“我们进来的时候也没有什么繁琐的手续啊……”

“这不一样，因为你们不属于这个时代。”

“那枪支、弹药呢？你们也……”

“那些东西，只存在于博物馆中吧。”引导者的语气听起来有些急躁，仿佛不想在这个话题上作过多的纠缠，“你来自过去，我必须提醒你，从来没有什么完美的存在，有的只有更适应时代的存在，你想变得更好，只有向前看，而不应纠结于那些早已湮没的历史，不可能再次降临的危机。”

外面传来小安急促的脚步声，紧接着传来门被撞开的声

音。

“我来迟了，”小安笑嘻嘻地说，饮料在他手中的透明杯子中来回晃动。

一杯饮料而已……为何会客厅中没有……

“小心台阶！”身旁的引导者冲他喊到，打断了我的思路。

但台阶还是将小安绊了一下。

杯子连同在其中盛有的浅紫色液体在半空中划了一道优美的抛物线，落在了我身旁的引导者身上。

“对……对不起……”小安连忙道歉。

饮料，缓缓从引导者脸上淌下来，只见他一动不动，血色渐渐消失在他的脸上，变成散发着金属光泽的亮银色。

潘多拉的魔盒……果然……

“这是……”小安一时没有反应过来。

“人类‘进化’的产物，被赋予了独立思考能力的机器人。”

“机器人？都没有防水功能吗？”

“他们可能只是没有料到，这批时光旅人会犯一百年来从来没有‘人’犯过的错误。”

了笑，挥挥手，调出全息影像。

“用小质量恒星作为中转站放大质量恒星的能量，可以在一定程度上放大空间波动，以达到观测跃迁、预警入侵的作用，这是超级文明的标志。另：屏障内部不可穿行，仅可通过跃迁穿过。”47将他们读了出来，他还是有些不理解，“是超级文明的标志？”他念叨了一句，随即看向面前0-08的星图。

星图显示，0-08在屏障内部，带有八颗标准行星。唯一有生命存在的是第三颗星星，一颗水蓝色，最长圆周四万千米的微小行星。

面前的船长突然开口道：“继续往后看，后面的记录能解释我们这样做的目的，然后，就让我们来直视这道——”

## 二

“宇宙屏障。”演示台上，国际联合科学院院长林默指着全息影像上的概念图说道，“具体概念就是上面那些，现在，让我们来说说——”他停下了讲话，因为他注意到，台下大多数人包括记者都耷拉着脑袋，显然没有听的兴趣。林默叹了口气，继续了他未竟的发言：“让我们来说说他的现实

意义。”

“理论显示，这样排布的恒星不仅有放大信号的作用，还有扰乱波的作用，一切使用波的飞行器都会迷航，如果不知道坐标，连跃迁都无法走出这里。”他抬起头，“可以说，屏障就是一个囚笼，在屏障中的人会永远被困在这里。里面出不去，外面进不来，这可能就是费米悖论的解释。”

“而我们飞出太阳系的飞船飞出一段距离后就会因为波的干扰而失联，所以，是的，我认为，我们有一定的可能处于屏障中。”

抛出这句话，没有理会台下记者们突然瞪大了眼睛，林默径直走出了会场，踏上飞行器，回到了国际联合科学研究院。

今年是3721年，人类的科技水平经过了数千年的发展，已经有了极大的进步，人类建立了星际舰队，掌握了宏观小质量光速飞船技术，科技已将人们的生活彻底改变，只不过……

“他们永远都不会关心科技的发展状况。”研究院内，一位研究员抱怨道，“他们只关心自己生活舒不舒服，从不关心科技会对社会，对国家造

成什么样的影响。”

“对，有时候真不知道该说什么，他们对于和生活无关的都漠不关心，今天院长的理论把目前几乎所有没有原理的宇宙探索发现的现象都解释了还是没人听。哎——怎么科技进步了人反倒愚昧退步了。”

刚到研究院的林默就听到了这样的抱怨声，他走过去，什么也没有说，走进了工作间，开始进行日常工作。见他如此，研究员们都停止了谈论，房间里又陷入了沉默，但此时在外界，一则名为《科学研究院表示人类处在囚笼中》的新闻正在掀起喧嚣……

## 三

在一座富丽堂皇的宫殿中，两名男子正站着交谈，其中一名穿着月白色长袍。

“船长，现在是不是该称呼您为大统领了。”

男子轻笑：“嗯，我们已经可以宣布，我们银河联邦正式复国了。”他看向大殿之外，那里静静停着成千上万艘他带过来的战舰。

这里是银河系的中心，银河联邦是上一任总管银河系的超级文明，也是银河系宇宙屏障的建立者。

“统领，按照规则，请颁布您的第一条政令。”

“政令吗……最近又有三个中等文明利用跃迁逃出了屏障，这样，47你率军巡视银河系屏障，清除全部具有逃出屏障能力的中高等文明。防护屏障非常重要，可不能被他们破坏了。”

“是。”

“还有，给0-08星系的生物一份定位标，让他们逃掉吧，0-08有个建立时故意留下的漏洞，多亏了它我们才能在不惊动敌人的情况下进入银河系，而我们现在必须要毁掉这个漏洞。我们联邦当时因过度封闭疏离而亡，我想过，对那些低等生物仁慈一点也无妨。”

“好的。”47转身向外走了几步，“统领，如果对方不同意离开……”

统领皱了皱眉，“那就一起毁掉。”

#### 四

那篇题为《科学研究院表示人类处在囚笼中》的新闻一经出现就引爆了舆论。

新闻下方绝大部分的评论都透露出一种极端的愤怒，人们很生气，为什么会有无聊的科学家妄自评论地球的状况，

试图毁坏他们美好的生活。

“\*\*\* 什么科学研究院，只是一群想要获取流量和人气 的失败者而已——”研究院内，一位研究员在浏览着新闻下方的评论，脸上青一阵白一阵，“这是诽谤，诋毁！”他不满地抱怨着。

周围的研究员也大都一言不发，脸上的神色都不太好看。

“或许的确是我们唐突了。”林默开口道，“让大家接受这些或许还有点困难，上边已经不满的下达了质问，也许，可以通过处分我来——”

“林院长，别这么说，你没有错。”一位研究员打断了林默，“你看看他们写的东西‘我们不关心这些玩意儿，你们科学家做你们的那些研究去，别来打扰我们’，这算什么呀，他们不相信我们，不关心科学，只想着自己，向这样的人服软又有什么用！”

“人类在不在屏障中不好说，但我们却已经在屏障中了，政府不信任我们，人们不信任我们，我们研究科学又有什么用。”又是一位研究员发声了。

“先都别说了。”见场上的局面逐渐变得有些失控，林默站起来，强勾着嘴角微笑了一下，他的笑容中透出惨白，

“大家先继续研究跃迁吧，那里应该会有答案。”众人看向他，见他那有些惨白的面容，也都没说什么，都垂着头慢慢离开。直到大家都散去，房间里回归静默，林默才无声地跌到椅子上，双目无神，不知道在想些什么。

#### 五

几艘巨大的飞船停在了地球上空。

“接通0-08-3行星的全部媒介。”飞船里，47命令道。此时的地球正值中午，突然，电视，电脑，广告屏甚至手机都莫名其妙黑了屏，等到它们再亮起来，里面已经多了一个陌生的人。

“你们好，0-08-3的居民，我是银河联邦使者47，是你们所在宇宙屏障建立者派来的使者。很遗憾地通知你们，你们的恒星0-08出了问题，现在需要将其毁掉。我会给你一项定位标，那可以帮助你们地球飞出屏障。”说完这些，47低下头正准备关掉链接，却又抬起头来，他想起了一件事，“有件事忘了告诉你们，0-08恒星会在100年后彻底毁灭，所以你们有100年的时间用于离开。注意，我并不是找你们商量。

你们，别无选择。”

联合科学研究院很快发布了一条官方动态，消息很简短，只有一张图和一句话：那是卫星拍到的银河联邦星舰的图片，旁边配有一句话：

“发现跃迁痕迹，是外星高等文明。”

## 六

“所以，您的意思是……”“只能按他们说的做，虽然它们的飞船已经离开，但他们的实力是毋庸置疑的。这种高级别文明不会和我们开玩笑，太阳有很大可能会在百年后毁灭。同时我们也完全无法匹敌他们，所以不要做傻事。”“好的，我会尽快转告议会，感谢您的建议，林院长。”

送走了人类新成立的最高议会派来的官员，林默长叹了一口气。他从“罪人”到“英雄物理学家”的转变只用了不到一天。这种快速让他不禁有些担心议会那边对他说的话的信任度。“要让所有人甘心离开太阳系确实很麻烦。”他咽了口唾沫，“只是希望他们会以大局为重，做出正确的选择吧。”

公元 3722 年的第一天，人类迫于危机成立的最高议会颁

布了第一条法令：成立地球星际委员会，管理监制地球发动机的制作运行和银河联邦赠送定位标的使用，时年 42 岁的林默被聘为主席。

地球人开始全速运转，仅用了 40 余年就建成了全部行星发动机并准备开始逃逸公转。一切都在有条不紊地运行着，再之后，林默病倒，住进了医院。

公元 3765 年，国际联合医院顶楼 VIP 室，林默正在病房里看书，一位访客敲了敲门，走了进来。林默看清来人，笑着招了招手，“我说过不要来看我的呀，咱们研究院还有自己的工作。我这病不要紧，只是积劳成疾，凭借现代的医疗设施几个月就能完全痊愈。害，毕竟都 85 了嘛，总——”他的话停住了，他注意到，这位研究员的脸色并不好看。沉默了一会，林默试探性的问道：“出什么事了？”“院长，出大事了。”那位研究员这么说着，打开了手上的投影设备投出了一则新闻。

“《地球毁灭是个谎言，林默等人扮演外星人欺骗地球》”，林默读了出来，眉头陡然一拧，“谁干的？”“不知道，地球迁移与委员会的成

立伤到了许多人的利益，根本不知道是谁诬陷的。”林默粗略的读了一遍文章，文章的文字极具煽动性，里面列举了许多林默等人假扮外星人的“真实证据”。“手法很老道。”他评价道，脸色变得有些阴沉。

“最高议会那边怎么看？”“大概被控制了，今天早上突然换了几位议员，新成员正开会讨论这一件事，结果也差不多该出来了。”正说着，林默的主治医师推开门径直走了进来：“林先生，接议会消息，你已经不是主席了，根据法律，你已经失去了住在这里的资格。”

那人又看了一眼林默，叹了口气，“我很抱歉，但林院长您只能离开这里。”

## 七

林默拖着病体回到了研究院。

研究院内一片死寂，研究员们也大都脸色苍白。“老林，他们已经以蓄意破坏世界安全为由将我们列入司法管制，我们已经没有补救办法了。”一位年老的研究员说道。“那我们还能发表声明吗？”林默问道。“平台号封了。”那位研究员答道。“公开演讲呢？”“出

行也被限制了，不仅如此，我们的家人也被监视着。现在我们除了等待判决，做什么都是违法的。老林，这次他们搞了大阵仗，几乎全球民众都被发动了，我们的拥护者只剩最后三万多人，根本无法与之对抗。他们借你病倒玩的这一手，算是成功了。”

旁边一位研究员将网上的留言页展示给了林默：“知道你们没安好心”“罪人滚出地球”……一眼望去，几乎全是这样的话。

为什么？为什么要欺骗民众，为了自己的利益，就可以视地球存亡于不顾了吗？为什么人人都互相不信任……林默这样问自己，但他不知道，他从未感到如此无力，只觉得眼前一阵发黑，失去了知觉。

在林默昏倒的这段时间里，议会给出了判决：流放以林默为首的研究员及其拥护者党羽至别的星系。

公元3765年8月7日，林默等人及愿意追随林默他们的人总计三万多人被押上了几十艘光速飞船，47当时留下的定位标与星图也作为“罪恶的遗留”一起上了飞船，在人类的监视下消失在外太空。

这一天，地球发动机停转，

地球重新回到了原有的轨道，一切恢复了宁静。

## 八

从装潢上来看，这里是一艘现代化飞船。

船上有几个小孩正零散地嬉戏，洋溢着祥和宁静的氛围，舷窗边，看着窗外的几十艘飞船，一位老人正写着日记。

“地球纪元3775年，今天是一个值得纪念的日子，是我的95岁生日。回想这几年，我的病被船上的医疗设备治好了，当年那些事也离我们远去了，凭借定位标，我们在其他行星已补给了多次，现正赶往屏障外的一颗无人行星。我们都相信我们会有一个美好的未来。”

“只是，”老人拿笔的手顿了一下，“不知道地球怎么样了。”

## 九

五万光年之外，在那座壮丽的大殿里，47正恭敬地站在统领身边，他正在向统领汇报屏障清扫结果以及定位标所传回的0-08发生的事情。

“有趣，”统领看向47，“他们起码有四种方式可以避免这次劫难，最后却要毁灭，你知

道为什么吗？”

47想了想，“请原谅我的无知，他们的许多行为都令我有点迷惑，真要说……就像人人都在自己身边建立了屏障，不关心也不信任科学，执政者也是，不信任自己的同胞，只顾自己也只相信自己。”

“不错，这的确也是屏障的一种，是他们保护自己的方式，严格讲和宇宙屏障并无两样。”“可——”“可它们却灭亡了对吧。”统领笑了笑，“你还记得资料上讲屏障是超级文明的标志吧。”“嗯。”

“屏障本应是团结对外的保护，却被中低等文明用成防范同胞的工具。正如那句古话：生存的最大敌人不是科技的落后，而是自私、疏离与愚昧。”

“这，便是他们的屏障。”



## 零 点

2019级24班 王晓依

### (一)

2020年12月31日的23点整，距离跨年还有一个小时的时间，这也意味着这个极不平凡的2020年就要从此画上一个句点，有人遇见，有人分别，有欢笑，也有泪水。

“建忠，你快下班了吧，我和爸妈已经到城市广场了，人山人海的，你一会直接打车过来就好了。”“娜娜，你先别急，我交接一下工作就过去，你和爸妈千万注意安全。”挂断妻子的电话，看着桌上堆积如山的病历，卢建忠重重的叹了口气，他已经有三年的时间没陪家人跨年了，特别是去年疫情突袭，作为急诊科首屈一指的年轻大夫，他率先报名加入了支援武汉的队伍，连婚礼

都推迟了，今天这场跨年灯光烟火晚会算是他对妻子这一年来扛起家中事务的一个小小的补偿吧。

“小卢大夫，你怎么还不走？和你说过多少遍了，不能光顾工作，得多陪陪家里人。”孙主任走进来，拍拍他的肩，工作上他一丝不苟，根本不用担心，但是在他的家事上，他可是没少操心。“好嘞主任，那今晚就辛苦你了。”他将白大褂搭在椅背上，转身离开。

走出急诊楼，没等他好好感受一下人民医院难得的清净，救护车刺耳的鸣笛便闯入了他的耳朵，他几乎是本能的向救护车跑去，随即，一个拖着大包小包的中年妇女从车上扑下来，跪在他面前：“大夫

啊，你可得救救我这老头子啊，刚刚在火车上还说着想儿子了，你说这一会咋就成这样了啊……”

### (二)

半个小时前。

“列车长，列车长，这里是4号车厢，有位老人突发疾病晕倒了。”“收到收到，务必维持好车内秩序，我马上过去。”这么多年来，列车长张潇潇最怕听到对讲机的呼叫，每年春运对他们来说都是一次巨大的考验，特别是今年“错峰返乡”，离春节还有月余，人已经多了起来。已是深夜，但可能是跨年的原因，车内依然沸沸扬扬，大学生手机里跨年晚会的歌声与农民工的鼾

声、孩子老人的说笑声糅杂在一起，张潇潇自动屏蔽了这些声音，一个周密的急救计划已经在她脑海中展开。其实，这些年的工作中，遇到的此类事件已经数不胜数，从刚参加工作时的惊慌失措到如今的胸有成竹，日夜兼程舟车劳顿带给她的也不只是脸上的细纹，还有乘客们对她的说出或未说出的感激。只是，她答应女儿一起看烟花表演的事恐怕又要泡汤了。

张潇潇的女儿已经三岁了，然而她陪在女儿身边的日子却屈指可数，她经常是天不亮就去上班，回到家女儿早已睡下。一次下夜班回去，她想去抱抱女儿，女儿却说不认识她，她说：“宝宝我是妈妈呀！”女儿转身指着桌上的手机说：“你骗人！我妈妈在这里面，我妈妈是电话妈妈。”

### （三）

此时的4号车厢，王爱兰早已瘫坐在地上，她双眼木木的盯着躺在地上的老头，只知道一遍又一遍的颤抖着叫他的名字：“老付啊，你说说你，这可咋办啊，小勇等着吃咱包的饺子呢，你忘啦？他最爱吃芹菜水饺了……”

王爱兰今年63岁了，她老伴付宝海比她大一岁，老两口是纯农民，因为付宝海家里“成分”不好，一辈子穷的叮当响，他们最大的骄傲就是儿子付勇。儿子从小就品学兼优，初中毕业，他考上了县里最好的高中，但就是死活都不去上了，不管怎么打他骂他，他都一声不吭。无奈，只好送他去县里学了一门电器维修的手艺，一次偶然，他看到市里的一家大公司招聘电工，前去一试，惊艳全场，比很多科班出身的大学生都厉害。回家后，爷俩高兴坏了，决定“奢侈”一把，开了瓶二锅头。几杯下肚，付勇方才说出当年的秘密，原来，是他偷听见了他老俩说话，王爱兰让付宝海卖血去供他上学，那时候他就下定决心，无论如何都不会再花家里一分钱。

列车加速行进，很快到了站，付宝海被众人抬上了救护车，王爱兰也在张潇潇搀扶下上了车。她终于略微松了一口气，稍清醒后，她拿出老年机，拨通了付勇的电话：

“勇啊，可不好了，你爸在火车上晕过去了，现在往医院跑呢……”

### （四）

23:15，城市广场。

付勇正急的像个热锅上的蚂蚁，20分钟前，今晚即将承担灯光表演主要任务的一栋大楼外的LED屏突然跳闸，没有它，今晚的灯光表演也将化为泡影。公司和市政府今年花了大力气来筹备这场表演，经历了去年疫情的阴影，人们迫切的希望与家人一起，与大家伙一起在这里辞旧迎新，度过这个崭新而有意义的时刻。此时，广场上已经挤满了人，从始龀的儿童到年逾古稀的老人，常年在外工作的付勇知道，这样的团聚对大家来说是多么的来之不易。电视台的无人机也已经盘旋在广场上空，届时，将在省跨年晚会上同步直播，整个城市的荣辱皆系于此。

只有付勇，只有他乘吊椅从楼外侧将短路的那块LED板修好，整个表演才有可能重回正轨。

然而在十分钟前，他却接到了母亲打来的父亲病危的电话。

他的心乱了。

### （五）

根本没有时间供卢建忠犹豫，他一边冲向诊室掀起那件

仍带有他余温的白大褂，一边拨通了妻子的电话：“娜娜，我这有个急病号，可能会晚点到，别担心，照顾好爸妈。”

付宝海得的是急性心肌梗塞，他常年患有高血压，外加这两天低温，他路上奔波未按时吃药，才导致了意外的发生。这样的病在中老年人中很多见，卢建忠迅速给他进行了支架手术，手术室中，在冷白肃杀的灯光下，他一改平时的温柔随和，双眼紧盯着显示屏，双手仔细操作着各种精密的仪器。原来，所谓“白衣天使”也并不是有神力，而是用自己的凡人之躯与病魔殊死搏斗。

手术进行的很顺利，四十分钟后，付宝海被推出了手术室，在众人之后，是早已精疲力尽的卢建忠。

#### (六)

城市广场。零下几度的低温，但付勇的后背全被汗水浸湿了，此时的他正挂在几百米的高空，因为人太多，消防车无法靠近设好防护措施，他全身的重量都搭载这条细锁链上。为了维持平衡，他右手操作左手把住墙体，只好用嘴叼住工具包，原本在平地上几分钟就完成的工作硬是操作了

二十几分钟。多年之后，他回想起这天晚上自己的决定时也许会感到敬佩吧，在他最最挂念的父母和千千万万个父母之间，他最终选择了千千万万个父母。

#### (七)

“大夫大夫，等等等等！哎呦，这可让我怎么谢谢你呢，这是我给我儿子包的饺子，有好多呢，你看看你这忙了一晚上，饭也没吃，快趁热吃几个吧。”王爱兰捧着一个大瓷碗拦在了卢建忠面前，为了不让饺子凉了，外面至少包了十层笼布。一向从不收病人东西的他看到这一大碗其貌不扬的饺子，推脱的话却怎么都说不出口。

他轻声说了句谢谢，拿起一个放入嘴中，伴着饺子氤氲的香气，零点的钟声敲响了，数百个烟花同时在城市上空炸开，照亮了广场角落里满头大汗的付勇欣慰的笑容，照亮了候车厅正与女儿通电话的张潇潇脸上滚落的泪水，也照亮了王爱兰的斑斑白发，更照亮了广场上伴着灯光与烟花而沸腾的男男女女。

卢建忠抬头看着璀璨的夜空，突然明白了“天涯共此时”

的意义，人生如烟花，聚是一团火，散是满天星，在世界的千万个角落里，各美其美，美美与共，但这一刻，又有千万颗澎湃的心紧紧相依。人生海海，潮起之后是潮落，极其平凡的他们，在这极不平凡的年末，带着期许，踏上了新的征程，也将各自演绎新的伟大。

后记：这篇文章的灵感来自于近期读的麦家的一本小说《人生海海》：人生海海，潮起之后是潮落，你说那是笑柄、消磨、罪过，但那就是我的英雄主义。我们都是生活中的一份子，回到生活，去发掘那些平凡中的伟大。“文章合为时而著，歌诗合为事而作”，不需要那种让人声泪俱下的感动，而是在与他们的交融中触及内心的柔软。他们其实就是你的叔叔阿姨大娘大伯，是你生活中的每一个人，也是我们自己。2020，每个人都了不起！🌹



## 帖雷马科（二）

2019级9班 刘祎璿

### Chapter 2

依旧是那深陷在那阿喀琉斯的脚踝般的四氧化铁的大衣中。不，我的弱点，好像是那一朵盛开着的花儿吧。生长在暴风雨中翻滚的巨浪，在向我招手着呢。可怕的雕塑，可能只是石头而已。我反反复复，一遍一遍地问自己，什么时候，怎么样才算妥当了。

我想呕吐，那猪油的气息依然留存在我深处。他又来了吗，和她一起，还是自己一个人。还是，你有你的陪伴，我有我的，方向。

弗洛伦蒂诺·阿尔登扶着冰凉的栏杆跨进饭厅。是谁如此欢喜雀跃？今天早晨我要吃一点儿什么？今天可不一般，对谁而言呢？讽刺的两年之交。没有谁会记得了吧，除了我，只有我，仅此而已。

“心地的温情，  
是大自然把眼泪给予人类的同时，  
赠予人类的礼物。”

是勃柯·梅里斯。我这才刚刚发现自己流了眼泪。

“金赤！卑劣的寿星！打算来点什么？”

可还有人记得啊，我可果真是，一个奴仆的奴仆，难道这里还是西欧吗？

那只宽厚的大手捧住了金盘，再看看我的。锈迹斑斑的，他那张黑脸完美地映在了上面。瞧！“大诗人！”

“这今天的土豆泥可真不错。”勃柯·梅里斯张着大口，正将一勺黄淀淀的稠状物往里面塞。嚼罢。从一旁取来了碳烤的面包片。双面涂了芥末，还有一面沾着黄油。嘴里吐出几个字：

“哦！粉白的土豆！  
小家伙，弱不禁风。  
哥哥来给你搭把手。”

他把叉子戳进那烤好了的的腰子，啪的一声将他翻了个个儿，然后把茶壶从托盘上小心翼翼地取下来。抹上的面包片，白糖，调羹，他的奶油。

“可口的早餐！金赤，你想体验一下吸光人的佳肴吗？”

弗洛伦蒂诺·阿尔登受惊地摇了摇头。那种盛在豪华的盘子中，沾有酱汁的，被火烤的滋滋响的羊排，可是我连想都不敢想的。那红色，还沾着真正血腥的羊排。

他抿了抿那干涩的，像那固体一般紫的嘴唇，吞吞吐吐的，我一句话也说不出来。

“怎么啦！金赤，这可不像你。哦？是我忘了什么吗？”

他庄严地立起身子，朝四下里望望，肃穆地对周围的建筑物和苏醒着的群山祝福了三遍。然后，他转向弗洛伦蒂诺·阿尔登，朝他弯下身子。往空中迅速而正式地画了好几个十字。喉咙里发出咯咯的声音，摇着头。

弗洛伦蒂诺·阿尔登双臂倚在栏杆上，冷冰冰地瞅着那张一边摇头一边发出咯咯声向他祝福的马脸。

他又朝上方斜睨，悠长地吐了一下低声呼唤的口哨，随后停下来，全神贯注地倾听着。他那口洁白的牙齿有些地方貌似闪射着金光。克里斯托索。两声尖锐有力的口哨声划破寂静回应了他。我干这玩意可有一套。

“谢啦！老伙计！”你精神抖擞地大声说道。大家又回头看你。

现在该再来一杯茶啦。他又一次坐下来，切了一片面包，再一次涂上黄油，熟练地割下腰子糊了的那一部分。把它丢到一边。又往嘴里狠狠地塞了一叉子，一边咀嚼一边回味，烧得火候刚刚好。又喝了一口茶，放开嗓门，大声唱道：

“我喝茶的时候就喝茶。”

弗洛伦蒂诺看着他他将面包

切成小方块儿，在浓汁里狠狠地蘸了一下，送到嘴边，关于她啦？这怎么写的来着？他把那封信铺在旁边摩挲平了。看着勃柯·梅里斯将另一小方块也蘸上汁儿，举到嘴边：

“我想我已经说得很明白了，

不可能就是不可能了。”

这是第几遍了？他神色茫然，带些怜悯地看着那句附言。在我的字下面——天主是仁慈的。

世界上永恒的活火，还是在存在着。充斥着基本元素，有异质的吗。我只有独立的绝对精神。外化出的观念集合。呵，小可怜弗洛。

“金赤，你这怯弱的耶稣教徒！发什么呆呢！还不快点！”

我饿了，可是我什么也吃不下去，我要走吗？他站起来，披上外衣。

“干嘛去？什么人……”

他比了一个手势，示意自己去找点吃的。带着他那几个先令。我仅剩的几个先令。看来都是他的。他也很明白。

“给咱来上一品脱牛奶，啊，牛奶。”他示意。

那些身上被露水打湿、毛皮像丝绸的牛，好像在他

啾啾叫似的。

勃柯·梅里斯掏出一枚佛罗林，用手指旋转玩弄着，大声嚷道：“奇迹啊！”

他把它放在桌子上，用中指把它推送过去，说着：

“别再讨啦。我亲爱的，我能给的，全给你啦。”

弗洛伦蒂诺·阿尔登用蜷缩的手结果那枚锃锃发亮的硬币。“还是算啦。”我把硬币放回他那沾有猪油的粗大的手。他知道，自始至终，这一切都将是他的，而我呢？

“别这样，利刃配金币，绝妙极了！拿去吧！”

他终于用手捧住了它。肮脏的金币。布满了世俗之人的贪婪。让地狱关住魔鬼吧。我不思考，所以我不在咯？

“喂！快点。”这声音好粗鲁，要将我掐断气一般的。他站在行伍之中，前后两人夹杂的汗臭味和当代学生普遍具有的书究气扑面和背而来，包裹了他。竟是些“真正的修养”什么之类的。

呵，若我有具体目的。还在此，此处，拥挤得让我透不过气来啦。倘若有她，一切可就真的不一样啦。向前进，再向前些吧。快到他了。他手心紧紧攥着的那枚货币已经沾满

了他的汗水。那是一坛苦水，苦涩而又无助。像里面掺入了药喇叭一般。令我发呕。再看看那一个个长口袋，那群人的丑态，八先令六便士。

到我啦，好家伙，这是真正的克里斯廷：肉体 and 灵魂，血和伤痕。安静些。

瞧瞧那边：浓郁的杂碎汤，有嚼头的胗，填料后用文火焙成的心，过着面包渣儿煎出来的肝片儿和炸雌鳕鱼卵。那淡淡的骚味微妙地刺激着他的味觉。

厨子递给了他一杯加了茴香的水：这是他应得的，罪有应得。冰镇果汁。隔着一边的格子窗飘出走了气的黑啤酒的味道，从那敞开的门口冒出来一股股姜麦酒，茶叶渣和糊状饼干气味。他直勾勾地望着那一束束黑白斑驳，半熟的干香肠，出了神，这要多少钱呢？数字在他脑海里变得模糊了，我没算出来。他快快地任由它们消失，反正都是我承担不起的。——吸气吧，吸着调了香料做熟的猪血所发出的温墩气儿。

一副腰子在柳叶花纹的盘子上摆放着，渗出粘糊糊的血。嘶，这东西看起来不错。

有着一双雪貂般小眼睛的

厨子，轻轻地，用长满了疱，像腊肠那样粉嫩的指头，对，腊肠，掐下几节腊肠，来吧，折叠在一起。这肉多么新鲜啊，他赞叹道，是不是呢？像是圈里养的小母牛犊。

“是三便士刚刚好啦。”“你哪——”

他的手接下几根腊肠，接着换了一只手，又从裤兜里掏出三枚硬币。放在麻面橡胶盘上。钱撂下后，迅速地过了目，准没错。就一枚又一枚地慢慢麻利地滑进钱柜。

他的身影开始移动，定向移动，遮暗了门道。

“牛奶，先生——”

“一夸脱。”不只是他需要，我也要。

他望着她把浓浓的白奶倒进量器，随后又倒入杯中，缓缓流入，沿着玻璃壁。她又添了一量器的牛奶，再加点饶头吧。

老迈而神秘，迈进了我清晨的世界，兴许是她派来的使者吧。她边倒，边夸耀牛奶好。

拂晓时分，绿油油的牧场里。最漂亮的牛。贫穷的老姬。来着神秘的早晨的神秘的使者。

弗洛伦蒂诺·阿尔登将剩

下的银币放到她那不那么急切的手里，掌心。

她边接过银币一边说：“早安，先生。”

好啦，我该回去找他啦，我得快些吃了咯，一会还要去找皮皮哪，那高洁圣洁的灵魂。

一把夺过他手中的香奶，欢呼雀跃，兴高采烈着。坐下吧，买了些什么？买了些腊肠，给咱来一根，来拿出手来，给咱掐一节。对，就是那个样子，学得真快，好样的！我刚刚看过呢。和我一同卑贱的灵魂和躯体。

弗洛伦蒂诺·阿尔登手捧着一节腊肠。左手端起盘子，认真闭上眼睛，祝福起来：

“祝福我吧，也祝福她们和她们，它们当然也是啦，

她呢？一同祝福吧。”

自以为十分虔诚地祷告完之后，弗洛伦蒂诺·阿尔登抿了一口香喷喷的牛奶。她说得没错，真的不错。还有这腊肠，有味道的呀。不行，要快些吃啦，皮皮该着急了。

弗洛伦蒂诺·阿尔登开始狼吞虎咽，全然已经顾不上所谓的雅观，他借着空当瞅了一眼墙上的时钟——八点差一刻。我还来得及吗？

“金赤，我先走了！”还是那么急啊，勃柯·梅里斯朝着正往嘴里塞一大根腊肠的弗洛伦蒂诺招了招手，一下两下三下啦。我默认地点了点头，也是一下两下三下啦。这个碍事的家伙可算是走啦，还好，那我呢。我的不幸很真实啊。上帝啊，你为我准备矮树枝了吗？我扪心自问。

还来得及吗？秒针还在转动着，一滴答二滴答三滴答。快些吧，再快些，一口两口三口，一下两下三下。一点两点三点，一杯，我只有一杯。

不行，来不及啦。弗洛伦蒂诺·阿尔登飞速地收拾他造就的残局，冲出饭厅，分针已经毫无征兆地指向了那个沉默的“11”。

“被思想所左右的人，发什么呆？”

统一性和目的，呵，我在发呆，一次两次三次。自然的规律，一条两条三条，我爱好秩序的天性呢？说的对啊，我可从来不会被事物左右，反正只是虚幻无常罢了。一缕两缕三缕。

皮埃尔·玛格丽特轻飘飘地转过身来，带着一丝戏谑而又有善意的笑容：“无知的傻瓜又见到了什么聪明人？”一

位两位三位，都是聪明人，只有我不是。

果然，人类一思考，你就觉得好笑吗？我干笑，一声两声三声。没有社交性格也没有理智才能的我不在枷锁之中？一具两具三具。

“别烦心啦，已经要是成年人了啊。”

是啊，我，过了好多生日，一个两个三个四个五个六个七个八个九个十个十一个十二个十三个十四个十五个十六个十七个。幼年的最后一个生日，我就大啦。年轻，大概率是让我来吸收痛苦的吧，这样我就会变得越来越强大，然后所向无敌。

我绝不侍奉。

皮埃尔笑了一笑，我仿佛看到一潭明净的赛达伯格湖，正在闪闪发光，一闪两闪三闪。和她的不一样，和他也不一样。她和她不一样，她不美，但是她让我安心，她很美，但是她影响到了我的生活。

弗洛伦蒂诺·阿尔登看到了他那伟大的母亲。

点了点头，表示赞许。紫色的孤独灵魂正在渐行渐远。

（未完待续）

## 人间换

2019级21班 魏临夏

1901年，清政府被迫同英美日等11国签订屈辱的《辛丑条约》；2021年，中方在高层战略对话中正告美国：“美国没有资格居高临下同中国人说话！”

神州千里烟尘生，  
豺狼威逼耻辱成。  
寒风扬沙掩白骨，  
饥民望月盼安宁。  
横眉昂首辩无惧，  
重语厉言掷有声。  
百廿年来人间换，  
九州处处住春风。

## 第三届诗词大会掠影



初赛现场

### 《弘毅》第 162 期优秀作品 TOP10

《胖胖》	作者：2019 级 10 班	尚兴宸
《光》	作者：2019 级 25 班	常安
《草仙》	作者：2010 级 26 班	戌月
《此时此刻》	作者：2019 级 10 班	张智元
《天障》	作者：2019 级 10 班	雨然
《碎暖》	作者：2019 级 29 班	玉清
《冬颂》	作者：2019 级 8 班	祁弦歌
《菩萨蛮》	作者：2019 级 29 班	云之
《一颗糖》	作者：2020 级 32 班	晴恒
《羊圈》	作者：2019 级 10 班	二木生

# HONGYI

校园·青春·文学

山东省高中优秀文学社刊

全国示范校园文学社社刊



封面设计：张晓彤

封面国画：付安宗

封底摄影：禹剑浩 摄于西藏